

十四、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8 時 59 分）

市政總質詢

（陳議員明澤、蔡議員金晏、李議員眉蓁、陳議員美雅）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陳議員明澤質詢，時間 45 分鐘。

陳議員明澤：

今天是縣市合併後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本席的市政總質詢，市府同仁在市長領導下對市政應該都打下很好的基礎，尤其是對於縣市合併後所遇到的問題，我相信大家應該都能夠好好做解決。首先，我是縣市未合併前就擔任議員，很多民主前輩對明澤啓發非常大，在這裡，我特別要提起戴振耀，他是一位為民主奮鬥的前輩，他堅持理念，從參與農權會，包括在美麗島事件，都為台灣農權和民主貢獻很多。自美麗島事件後，台灣推動民主，大家才能享受到現在的民主化果實。戴振耀是農民出身，致力推動農業，他創立農權會，為農民發聲。在高雄縣市尚未合併之前，原高雄市的人可能對農業不太了解，原高雄市是院轄市，高雄縣是農業大縣，當時的民主前輩戴振耀就一直為農民奔波，幫農民解決很多農業問題。但很不幸的，戴振耀在 11 月 19 日病逝了，享壽 70 歲，12 月 2 日將舉行告別禮拜，我相信很多民主推動者與政治工作者都會來參加，一起來推崇追思這位民主前輩。

明澤感念過去的民主運動先驅，他們推動民主，改變了台灣社會，包括前宜蘭縣長陳定南，人稱「陳青天」，政治上他以清廉著稱，戴振耀則是農業推行者，也是市長的好朋友，大家一起為民主自由付出。台灣的民主運動推動者，大家都是用生命在拚鬥，蓋棺論定時，他們都是非常值得台灣人尊敬的，他們的精神也將永遠流傳，明澤在此也對他們為台灣的奮鬥表示敬意。

今天我第一個主題就是要談到農業，最近虱目魚價格的問題受到大家非常大的關注，產地價格明明很低，但是一到市場，為什麼會出現七、八十元的高價？一碗魚肚粥也要 70 元、80 元，有的甚至賣到 100 元。虱目魚的市場價格並不低，可是產地價格卻是看天吃飯，漁民一年盼過一年，年年盼望天氣變化不要太大，他們每天都要努力照顧魚塭，才好不容易把魚都養大。虱目魚是台灣非常具有競爭力的農漁產品，我年幼的時候，我的阿公就在賣魚，我們小時候早上都會喝一碗熱騰騰的虱目魚湯，喝完都會覺得精神非常好，那時候虱目魚並

不算平價，是非常珍貴的魚產。

以目前來說，我們那邊的魚塭，包括湖內、路竹、茄萣、永安與彌陀，很多魚塭都養殖虱目魚，但是目前虱目魚供銷價格產生這麼大的失衡，我覺得是非常大的問題。這一次農委會副主委與立法委員邱志偉、劉世芳與以及南市立法委員黃偉哲共同來會診、探討為什麼虱目魚供需之間價格會差那麼大。當然，我也要請教海洋局，漁業問題過去未合併前是高雄縣主管，合併後是高雄市，本市沿海養殖非常多虱目魚，對於這個問題，我要請教海洋局，針對這部分請提出看法，也讓漁民朋友免於恐懼，因為現在正值豐收期，你也知道豐收期價格如果好，就能保障漁民；價格如果不好的話，一年的付出就血本無歸，這個問題要如何解決？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答復。

海洋局林代理局長英斌：

高雄市虱目魚養殖面積占高雄市全部養殖面積的三分之二，所以虱目魚是高雄市非常重要的養殖漁業，是全國產量第二高的城市。高雄市養殖漁業產銷通常在夏天5、6月時價格會比較高，到冬天10月、11月、12月，像現在價格會比較低。目前虱目魚池邊價格是有比較低，有這個現象，因為高雄市養殖的虱目魚大部分都是銷往市場，比較少銷到工廠做加工，因為能供應的量比較沒有那麼大，所以魚貨直接銷往市場，供需價格被市場影響會比較明顯，這個部分是事實。

剛才陳議員有提到在11月21日，茄萣區農會邀集劉立委、邱立委和相關機關一起討論這件事情，現在我們也很重視這件事情，我們有一些做法，在此向議員報告。第一，我們現在協調彌陀區漁會，因為他們有冷凍庫，這個時候希望能夠儘量先冷藏冷凍，差不多10萬噸的量可以先儲存。第二，產銷方面，我們加強行銷，像最近我們有舉辦虱目魚節就是在行銷。很重要的就是剛才議員說的，我們對於虱目魚本來就有一個補助價格，如果價格低於44.2元，我們會給與補助，海洋局也研擬向中央爭取提高補助價格，如果能夠提高，對漁民就能夠有比較大的幫助。我們也組成一個虱目魚查價小組，包括市場管理機關、消保官與相關人員，我們開始在做市場查價的工作，我們也開始去做了。

陳議員明澤：

為什麼虱目魚的價格會這樣？因為到過年前天氣變化大，漁民不得不提早收成，量多的時候就要開始控制，每一年都出現這種現象，但是為什麼我們今年要提出來？就是因為虱目魚產地價格和市場價格相差太多，有的產地每斤賣不到30幾元，目前報價都是30幾元，但是市面上一塊魚肚要價80元，這個就

是人爲在控制，而且全台只有十多個中盤商，更是易於控制。

針對這個，第一，本席認爲虱目魚應該建立聯合供銷的機制。第二，就像你剛才說的，包括冷凍廠，目前茄萣有很多空地，政府可以來做 OT 或 BOT，鼓勵廣設冷凍廠，對漁業應該有幫助。我知道前鎮也是冷凍廠不足，因爲冷凍廠不足，剛好茄萣、興達港這邊有很多空地，我們可以辦理一些 OT 案或 BOT 案，我們的冷凍廠愈多，對漁業應該有很大幫助。第三，價格方面明顯有人爲在操控，造成漁民朋友無法獲得合理的利潤，這真的是一大諷刺。冬天天氣變化大，養殖漁業都有風險，這些問題都請你持續注意。我剛才說過，包括劉世芳立委、邱志偉立委都非常重視這個部分，甚至市長也對我剛才說的那三點都非常重視，農委會副署長也親自下來開會，爲了保障農漁民的生計，請市長給予一些指示。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高雄是虱目魚的故鄉，對於虱目魚價格供銷失衡的問題，一方面可以考慮加工；一方面學童營養午餐的部分，我們希望每一個學校合作社都能夠採購虱目魚。高雄有這麼好的魚產、虱目魚食材，也希望能夠大力行銷，我希望農業局和海洋局一起合作，例如農業局有小農經濟，在神農路或其他地方，我們也可以號召漁民一起來大量行銷虱目魚，讓大家知道我們有這麼好的東西，不要讓我們的漁民吃虧，希望農業局和海洋局一起合作來幫助他們。

陳議員明澤：

農漁業的部分，農漁民朋友都很重視，農業局長，你那天也有去看，你看到那個狀況，你認爲我們需要加強的地方在哪裡？可以建議一下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就像陳議員說的，供銷失衡有很多問題，但是最重要的是第一、我鼓勵漁民朋友加入產銷班；第二、一定要建立自有品牌；第三、要做加工輔導和共同運銷；第四、我希望多元化行銷，包括漁村體驗、小神農市集，這些都是多元化行銷。以上是我個人的見解。

陳議員明澤：

農業局方面要協助海洋局，因爲農產和漁業都是一體的。

最近有聽到興達電廠將進行第二廠區改建，相信這個改建是爲了解決電力問題，讓南科路竹科學園區能夠增加電力，但是我們知道興達火力發電廠也是長

期製造空氣污染，包括 PM2.5 也飆高。目前的制度，我們對 PM2.5 的管制不是很嚴格，但是它對人民健康影響非常大，興達火力發電廠已經存在 30 幾年了，我們要澈底做一個改善。

我們都看到台灣空氣品質長期不佳，最近更是非常糟，不斷出現細懸浮微粒（PM2.5）紫爆情況非常大，小學生停止戶外上課，出門戴口罩的民衆也非常多。專家表示 PM2.5 危害人體健康，會導致中風、肺癌、慢性阻塞性肺病與心臟病，對人民健康影響愈來愈大。這個議題引起很多人恐慌，偏偏興達火力發電廠是全台三大固定污染源之一，它對茄萣、永安這一帶的影響也非常大。興達火力發電廠已經存在 36 年，是不是可以儘早規劃煤機組汰換更新為天然氣發電，才有機會讓市民呼吸新鮮空氣，才有助於身體健康。這部分我要請市長幫忙爭取，也請市長表示你的看法。興達火力發電廠有很多問題，它的第二廠區改建應全面做檢討，不管是機組要重新設計也好，或是汰換更新也好，請市長表達你的看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台灣空氣污染嚴重，台中以南空氣品質都很糟，PM2.5 都達到對人體健康造成威脅。剛才陳議員提到興達火力發電廠已經存在 36 年，最近他們提到燃煤機組計劃汰換，並且提出期程，市政府對於他們現階段有 4 部是燃煤、5 部燃天然氣，市政府有很大的意見，因為他是造成茄萣沿海地區的空氣污染，嚴重影響高雄，我們願意和台電溝通、協調。大家為了讓高雄的空氣能比較乾淨，我認為大家應該站在一起和台電溝通，因為已經長期對人體健康造成太大的威脅，我們要求台電應該善盡責任，儘量減少燃媒。

陳議員明澤：

國家還是需要台電，大家要互相配合，但是會影響人體身體健康的部分，我們要提出請台電改善，這點非常重要。

地方需要做一些建設，台電的公關做得很好，他們都是用回饋金的方式，除了社區回饋外，我要向市府團隊建議，我們要爭取茄萣到永安的跨海大橋，既然污染這麼嚴重，我們有需要爭取這項建設。我們可以看到沿海，在市長及市政府落實茄萣海岸的景觀下，海岸非常的漂亮。台南的黃金海岸連接茄萣的幸福海岸，全長近十幾公里，除了這十幾公里的海岸外，如果還能興建從興達港連接永安的跨海大橋的話，我認為這項建設非常的需要，若能連接完成的話，全長共有二十幾公里。市長曾經說過，台灣最美麗的地方就是海邊，如果能好好的建設海岸景觀的話，對台灣的整體生活品質就能夠大幅提升，這就是有遠

見，這是市長對選民的承諾，選民會認為，這只是選舉時的政見，選完就不算數，但是市長非常在意這句話，他說他絕對不是這種人，他一定會完成建設，所以他花費十幾億，包括茄萣的幸福海岸。台南有黃金海岸，但是茄萣居民說這條幸福海岸比黃金還棒，它是鑽石海岸。

但是到了盡頭興達港後，如果沒有繼續做連續景觀時，有可能我們就會失去機會，所以我要提出來，希望能興建茄萣到永安的跨海大橋。投影片上看到的是一個規劃案，設計的非常漂亮：屏東的大鵬灣是一個開啓式橋梁，這個方式也可行，如果漁船要進港時，橋梁可以活動開啓的話，這也是另一個特色景點。海洋局在民國 90 年時，曾經有規劃跨海大橋，這座跨海大橋如果能夠從幸福海岸接到永安、彌陀時，整體的海岸線才能更加完善、美麗。在縣市尚未合併前，我在 16 年前就曾建議興建跨海大橋，當時就曾建議一定要興建一座四通八達的跨海大橋，何況現在茄萣的海岸線這麼漂亮，希望能夠從茄萣到永安興建一座跨海大橋。

請教海洋局長，當初的規劃大約是十幾億，只需要十幾億就能連接兩地不同的美麗景觀，所以我覺得有必要興建跨海大橋。何況台電每年的回饋金都非常的多，我記得永安的回饋金大約有 1 億元左右，茄萣也有 7,000 萬至 8,000 多萬、湖內約有 1,200 多萬、路竹 2,000 多萬，加起來的回饋金就不少。台電已經污染我們這麼久了，應該要配合我們做一些建設，海洋局目前有何規劃？這個建議是否可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海洋局林代理局長英斌：

永安、茄萣的海岸，除了養殖及近海魚撈的產業之外，目前這裡也是一個很有名的觀光魚港（市），如果這個地方再做一些景觀，如剛才議員建議的跨海大橋，這是一個很有意義的方向，我們會再去評估經濟效益及用途。議員所提供的意見，我們會再去做深入的研究後，再去看看效益要放在哪裡，要用什麼成本來做，議員提出的建議，容我們再做一些研究及努力後，再向議員報告。

陳議員明澤：

我覺得海洋局應該要提早做規劃，第一點，因為台電污染地方，大部分的經費可以和台電協調，我相信台電沒有拒絕的理由，尤其第二期要做的時候，聽說他們有責任要做，這對他們的交通也有幫助，對整體的觀光也有幫助，我相信如果中央能和台電協調成功的話，他們出資大部分的經費，市府只需要配合少部分的經費。西海岸線真的很漂亮，可以說是南台灣最漂亮的地方，因為他的連接有一貫性。海邊的景色很漂亮，但是若沒有好好的引導建設，民衆不

會去遊憩，海邊還可以欣賞日落的美景，建議市府海岸的建設是非常重要的，請市長說明一下。

陳市長菊：

我個人是很贊成，我們努力爭取茄萣、永安的跨海大橋，粗估需要 42 億以上的經費，這是一筆很大的經費，先期的規劃我會拜託邱志偉立委，因為台電興達火力發電廠就位在那裡，跨海大橋對於沿岸的景觀、交通及未來的發展都是正面的，我們會向台電爭取規劃費，規劃費大概需要一、二千萬。日本瀨戶內海的跨海大橋沒有橋墩，造型非常漂亮，當然這是國家長期對於建設上，要不要投入 40、50 億的資源？這個未來我們會和經濟部國發會討論，但是至少要有國際團隊先規劃出來，因為我們有具體規劃好之後，未來才有可能爭取茄萣、永安跨海大橋。過去在縣市還沒有合併之前，曾經有規劃過，不過那個時候到現在，已經超過 10、20 年了，我想這會有很大的不同，現在跨海大橋的建設技術層面，絕對是比 10、20 年前還要更進步。所以我個人認為，我們一起努力來爭取規劃費，有一個具體的規劃，未來再看中央用什麼樣的方式來興建茄萣、永安跨海大橋，我們一起來努力，謝謝。

陳議員明澤：

謝謝市長有前瞻性的看法，雖然剛剛聽到你講要 40 幾億，我也嚇一跳，最早規劃是 14 億，再來是 18 億，當然現在的規劃是越來越漂亮，雖然高達 40 幾億，但我也覺得需要建設，因為興達火力發電廠不可能遷移離開，早晚都要解決、早晚都要做。我們強烈主張，希望一定要落實配合市政府整體的開發，這個我認為非常重要，這個要拜託市長替地方爭取，感謝。

當然包括剛剛提的，地方有很多的建設，我也透過一些資料提供給市政府團隊，可以做的就先做，像剛剛市長講的，可以規劃的就先規劃，經費不夠的就先規劃，我想這樣有個進度來做解決，也非常好。最近很多經費都是從中央下來，中央也都是立法委員爭取配合地方，譬如中央爭取 1,000 萬，市政府有可能配合 3 成，中央政府配合 7 成，我們興建的建設非常多，最近邱志偉立委會勘非常多，完全有 70% 以上已經解決，這是非常好。這個就是中央和地方的結合，以前都沒有辦法做到的，現在都可以去做處理，雖然現在議員沒有建議經費，但中央和市政府，如果議員有建議有需要做的地方，市政府也都有配合中央做爭取，解決很多建設。這個比我們以前的建議經費所爭取的還好幾倍，這是非常好。

所以我提出地方建設，包括一、建議於路竹火車站及路竹公園增設公共腳踏車租賃站，這個未來都可以做的；二、路竹復興路及高 11 線拓寬進度；三、阿蓮國中運動場整建工程進度，等一下也請教育局說明；四、高鐵外環道-湖

內到茄萣段聯絡道路應加速積極辦理；五、省道台一線湖內段拓寬之進度；六、湖內區葉厝里中正路一段 389 號旁（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七、建議評估湖內二仁溪建置生態觀光濕地；八、茄萣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原使用分區鹽田區要變更作為公園用地，這一塊我相信有爭取機關用地，這個也非常重要；九、茄萣 1~4 號道路開發案，目前進度；十、建議評估「茄萣區莒光路三段連接臺南市永成路一段道路開闢工程」；十一、茄萣區信義路二段尾及信義路三段頭，這個未來都需要連通，這個請新工處還有工務局幫忙做處理。以上我的建議我有針對阿蓮國中運動場，請局長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說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阿蓮國中運動場整建工程，感謝議員的關心、也感謝立委的關心。在今年的 9 月已經完成報廢了，我們已向體育署提出補助的申請，這個補助申請提出以後，我們也要非常謝謝劉世芳立委，在 11 月 6 日邀請了體育署和教育局，到立法院正式做了一個協調會。當時體育署就同意補助，很高興上個星期也就是 11 月 23 日，已經核定了整個整建費用是 520 萬，其中體育署補助 362 萬，市政府自籌 158 萬，現在學校就會進行工程發包作業。我們也會要求工程品質要做得非常好，將來在使用和維護管理上要訂定很好的規範，希望這個對阿蓮國中還有運動選手、社區居民都是一個很好的消息。

陳議員明澤：

謝謝局長的報告，我相信鄉親更會體會到，因為那裡運動人口非常多，大家看到跑道損壞很捨不得，希望政府要注意一下。還有新工處我剛剛提出很多建設，你可以做個建議及看法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先向議員報告，剛剛議員關心的路竹高 7 線，就是復興路到高 11 線目前施工情形，復興路的進度差不多超前 12%，預定進度差不多 47.7%，實際進度 59.9%，這個工程在生活圈補助款裡面控管，是在 107 年要完成。所以這個案件依照目前的進度，應該在明年 4 月可以完成，箱涵的部分已經剩下 100 多米就完成了，再來路床繼續做，應該明年 4 月會完成；另外高 11 線的案件比較大，道路差不多 4 公里 6，其中又有 4 座橋，所以這個案件我們推展到現在，進度都差不多在 70 幾，分成兩標的進度也都超前，我們預定在年底可以通車，這是第一件施工的情形向議員報告。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明澤）

接著議員關心高鐵外環道，湖內到茄萣東西向的聯絡道路，這個案件在交通上，真的對這兩個區的連結有很大的效益。但是問題是出在東西兩邊都是都市計畫區，中央這一段是非都市計畫，目前還是農業區，現在還在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已經報內政部，但是退回來修改，修改的資料新工處已經完成送都發局了，都發局預定下個月會轉送內政部。

陳議員明澤：

湖內省道拓寬進度呢？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湖內省道拓寬這個部分，是公路總局的權限，我們所了解的是可行性評估已經完成，報交通部審核中，如果審核通過之後，可能要再籌備經費，聽說土地及地上物的部分就要 12 億，所以公路總局說等到交通部審核情形…。

陳議員明澤：

還有我提到第 6 條葉厝里 8 米寬，這裡面社區非常多，這一條好像很久沒有辦法處理，這一條有需要處理，不只是 8 米寬，而且社區人口非常多，活動都集中在這裡，你是否做這方面的解決？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議員，這部分是屬於社區的道路。

陳議員明澤：

新工處要去解決、要去看一看，好不好？〔好。〕包括有二、三條地方建設都要注意，包括我剛剛講的茄萣信義路二段尾及信義路三段，這都是非常重要的，要做一個解決，大家都希望能夠施作。我們責無旁貸，這個責任我們已經反映過好幾次，能夠做一個協調，當然都是限於經費的問題，優先順序也要湖內做一個規劃，茄萣該徵收要徵收，徵收費用非常大，造成你們無法進行的原因，希望這部分能做一個解決。很多地方建設需要大家來推動，本席這裡有好幾點地方建設，包括茄萣 1-4 號道路開發案的進度，請工務局長說明這方面的看法，目前推動到什麼階段？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茄萣 1-4 號道路的開發案，明年度已經有編列專案款項的經費了，雖然內政部對於 1-4 號茄萣濕地還沒有定位為地方級或國家級，我們已經有編經費要施作。

陳議員明澤：

剛剛講到國家級跟地方級差別非常大，依照目前來講，要構成國家級，我

是覺得看不到自然性及整體景觀漂亮的地方，我從你們施作地方看過去，都是一些房子，那怎麼是國家級，國家級是國家推動出去，世界賞鳥人士來這裡看，覺得真的很漂亮，真的看到很多奇特的鳥類，國家級跟地方級的區別，你們應該要有主張跟看法。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這一次報給內政部營建署的是報地方級。

陳議員明澤：

我們也請委員能夠尊重你們的看法，我相信你們都經過評估了，既然是報地方級就地方級，過去有做過規劃也公布過是住宅區跟商業區，突然變為國家級的濕地，這是非常不可思議。不是因為地方反對或支持，我相信這是一個事實，過去評定做住宅區的地方變成是濕地、變成國家級，如此我們的國土要重新規劃的還有很多。這是一個很大的落差，百姓無法接受的原因就在這裡，地方級要由地方層次來管理，我是可以比較了解，請坐。

我再請教茄萣區莒光路三段未來要銜接臺南市永成路，開闢 30 米到永成路，1-4 號道路就是銜接永成路，銜接北邊就是這一條，這一部分也請工務局跟新工處做一個規劃，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有關茄萣莒光路三段銜接臺南永成路是非常重要，我們會先辦理定線，定線後如何銜接才可以再做規劃設計，所以第一個步驟會先做定線的部分。

陳議員明澤：

謝謝。我今天的總質詢就到此，謝謝市府團隊，大家繼續努力，感謝各位。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陳明澤議員，休息 10 分鐘。（敲槌）

主席（康議長裕成）：

繼續開會。（敲槌）請蔡金晏議員質詢，時間 45 分鐘。

蔡議員金晏：

謝謝議長、各位市府團隊，我的市政總質詢時間要由黨團一起針對現在大家關注的議題來問相關的市府人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各位議員一起質詢。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本席要先針對市政質詢，時間先暫停。主席，我們先請高雄銀行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蔡金晏）

進來，時間先暫停。還有海洋局，時間先回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美雅議員質詢時間是最後一節。

陳議員美雅：

我們聯合。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一節是蔡金晏議員質詢的時間，原先有通知高雄銀行嗎？請議事組說明。

我好像看到他人在外面。

蔡議員金晏：

請他進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高雄銀行的人在外面。

蔡議員金晏：

就不用說明，說明也是多餘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阿開就不用說明了，既然我剛剛有看到王總經理在外面受訪，我們就邀請總經理進來，其他的人員不確定是否有邀請，但是我確定的是第三節、第四節有邀請，先請王總經理進來。

陳議員美雅：

我們是第二節跟第三節的質詢。

主席（康議長裕成）：

都來了嗎？我只看到王總經理在外面受訪。王總請，要不要先處理王總經理的事情，先質詢他的問題-高雄銀行的問題，不要浪費時間。如果海洋局已經到議會就請一起進來，因為我記得批公文的時候，這一節沒有批到海洋局的，海洋局如果也到議會，就邀請海洋局進來，但是我必須跟議員說明，確實沒有批到這個公文，眉蓁議員跟美雅議員是有批到。

蔡議員金晏：

我跟議長報告，昨天的狀況是這樣，我們請議事組發公文邀請要問的議題的相關人員過來，沒有每一個議員直接到議事組，只有剛剛講的第三節、第四節的議員有過去，我沒有過去。我們在講的時候，議事組應該請我打個電話，而不是隔天早上說沒有發公文，因為你昨天沒有講，像這樣的狀況，我希望議長能夠處理。這是關乎我們質詢的事情，質詢的事情也是關乎所有高雄市民的權益問題，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非常贊同，我是覺得質詢辦法可能需要把細節定細一點，讓議事組也比較好做事，這樣子好不好？

蔡議員金晏：

這個應該是不用訂定得那麼細，因為我相信質詢辦法也沒有訂到要怎麼去發公文，所以這個一切都是在議長能夠管理的理念。我相信，我們的質詢辦法也不會是要邀請誰來就要本人親自到或者是要打電話，我想都沒有這種的規定，麻煩請議長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我們慣例都是口頭先…。

李議員眉蓁：

議長，我相信議長已經給議事組很好的處理空間了。

曾議員俊傑：

議長，我們昨天已經給議事組…。

李議員眉蓁：

昨天我們 3 個議員在那裡講「我們 3 個要聯合質詢」，請在第二節就請這 6 位過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好意思。

李議員眉蓁：

但是不知道為什麼議事組發的公文給你批的，這個不是議長的問題，為什麼只有批第三節我的時間才開始來？上一次就是因為這樣調人的問題，害得國民黨團和主席有這樣的衝突，這一次又是這樣子的衝突，我合理懷疑，議事組為什麼故意這樣子處理事情！所以要請議長，如果這件事情和議長沒有關係，因為議長是批他們寫的公文，如果是由議事組簽陳的公文，是不是請議事組主任解釋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眉蓁議員，我想拜託大家，既然海洋局也來了，高雄銀行也來了，我們是不是來檢討這個問題。但是關於市政質詢的部分，我們就開始，這樣好嗎？

李議員眉蓁：

請他們進來。

曾議員俊傑：

議長，讓我講一下，昨天已經跟議事組講得那麼清楚了，你今天還在玩這個，這樣對嗎？大家互相尊重一下好嗎？是你簽陳上去的，不是議長改的，昨天已經跟你講得那麼清楚了，今天還是這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我一定會來了解，請曾總召息怒，我們就開始市政總質詢好嗎？

陳議員美雅：

主席，抗議！我們上次國民黨團的聯合質詢，邀請海洋局的 3 位人員到齊，但是只有來 1 位，另外 2 位高雄市議會居然沒有發文出去。明明當初你們送出去的公文是 3 位，然後把 2 位劃掉，當然，我們不會苛責主席，因為那時候你的人在國外。但是我們強烈懷疑，市政府那一雙黑手伸到市議會的裡面來！如果說國民黨團要求攸關全民權益的問題要求這些人來備詢，議會裡面居然有人是聽市政府在做事，我們強烈的抗議！主席，民進黨有沒有人發文給不是主管級的人來備詢，議事組這個公文有沒有發出去？主席，如果這件事情屬實的話，誰要下台！主席，你要不要負責任？你現在才跟我們講，為什麼國民黨團針對全民關心的議題，希望大家把它釐清楚，市政府你在怕什麼？你在心虛什麼？市政府的這雙黑手不要伸進市議會裡面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員可能有誤會，我相信市政府的手，黑手白手都不可能伸進議會，好嗎？

陳議員美雅：

如果有這件事情的話，主席要下台嗎？你要辭職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明明說不是我做的，還要叫我下台。

陳議員美雅：

那你現在還不願意秉公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公文來啊！這樣子…。

陳議員美雅：

如果我手上，好，議事組主任你講，民進黨的議員有沒有曾經發文邀請非主管級，還要老師們來備詢！你們連這個公文都能夠發出去了，現在是攸關全民關心的議題、攸關高雄市民權益的東西，跟我說公文發不出去，現在是在刁難，說最後一堂才要讓他們進來備詢。主席，你現在還說事後才要再來檢討這個問題，已經 2 次了，全國的人民都在看，市長口口聲聲的說坦蕩蕩，那為什麼老是要阻擾這些議事規則？我們都是依照程序，主席告訴我們說，非主管級不會發公文邀請他們來，民進黨團有沒有？議事組主任，你回答有沒有，有還是沒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民進黨籍的要求議會發文？主席有沒有批示這個公文？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黨各派的公文都一樣的原則在批，只是正好我出國不在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那麼民進黨議員，非主管級的，你有沒有邀請？有沒有發文出去？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只是我正好出國不在，有出了狀況。

陳議員美雅：

民進黨議員發文出去…。

主席（康議長裕成）：

都有，你看今天海洋局不是也來了嗎？沒發公文都來了嗎？

陳議員美雅：

如果不是我們抗議的話，你們怕我會抖出這個事情，說民進黨要求議會發文就發文，還要求學校的老師來備詢，你們可不可恥啊！我們要求海洋局來備詢，你們居然對外還發布新聞稿，說只有主管級才來備詢，還說我們議員、國民黨團不懂議事規則，是你主席才不懂議事規則吧！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員有所誤會，我們是不是開始總質詢？

陳議員美雅：

我們希望讓媒體能夠把這個狀況，高雄市議會現在存在著，康議長主持議事規則不公、國民黨團邀請局處來報告，公文出不去。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都依法發公文，並沒有…。

陳議員美雅：

要 3 位來把 2 位劃掉。主席，如果你是問心無愧，把所有的簽陳公文公開給媒體，民進黨議員要求只是學校的老師而已，你們也給他發公文出去。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國民黨團開始總質詢。

陳議員美雅：

抗議！抗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了，我們開始質詢吧，時間開始。

陳議員美雅：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好，董事長沒有進來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開始。

陳議員美雅：

好，那麼我請市長回答，市長，既然你們要玩這種欺瞞全國人民的把戲，我們就來請市長回答。如果你不讓高銀的董事長進來備詢，那麼就請市長，我相信你對這些議題也都準備的很清楚了。想要請教市長，當高雄銀行有 12 億元逾期的時候，請問擔保品夠不夠？我想你不能再說你不知道了，因為只要超過 8,000 萬，高雄銀行必須要向董事會報告，而董事會有 3 名官股代表，所以市長，如果你沒有聽到這個報告，那麼就是失職。

市長，請告訴全國的民衆，你們既然不要讓專責的單位來報告，那就請市長報告、請市長回答，12 億元的逾期擔保品夠不夠？

主席（康議長裕成）：

市長，請說明。

陳市長菊：

謝謝，根據我所了解，他們 12 億元的擔保品，大概如果折算都依照整個銀行貸款…。

陳議員美雅：

擔保品夠不夠？

陳市長菊：

擔保品夠不夠，是由在銀行上的專業…。

陳議員美雅：

他們給你的專業報告內容到底是什麼，他們一般的，所謂的二筆土地和一艘漁船，這些擔保品的價值大約是多少？

陳市長菊：

擔保品的部分，他是不會向我報告。

陳議員美雅：

好，除了擔保品之外，還有沒有其他的信用擔保，有還是沒有？

陳市長菊：

個案的部分，他是不會跟我報告。

陳議員美雅：

這個案子，你沒辦法告訴我們全國的人民嗎？

陳市長菊：

我是認為這個部分應該由高雄銀行…。

陳議員美雅：

市長知不知道 12 億的擔保品，夠還是不夠？

陳市長菊：

如果貸款 12 億，我會覺得要經過他提供的擔保品處分以後才知道，現在還…。

陳議員美雅：

那有沒有信用擔保？

陳市長菊：

這個我不清楚，可能高雄銀行才比較清楚。

陳議員美雅：

所以了，全國民衆請看，市長告訴我們說高雄銀行才清楚，但是呢…。

陳市長菊：

本來高雄銀行就應該跟議會說明。

陳議員美雅：

卻又阻擾不讓高雄銀行董事長進來報告。請問市長，當初當我們的官股董事向你報告，說這個 12 億除了提供二筆土地、一艘漁船…。

陳市長菊：

二筆土地、一艘漁船，對。

陳議員美雅：

那麼陳慶男的個人財產有沒有去設定抵押？

陳市長菊：

這個我不清楚，他個案的部分，任何的個案不會向市長報告。

陳議員美雅：

市長，所以我們的董事會都沒有向你報告過？

陳市長菊：

他是上市上櫃的公司，高雄銀行基於他的專業去進行評估處理。

陳議員美雅：

好，市長，所以高雄市政府不是高雄銀行的官股代表？

陳市長菊：

我們是股東。對，我們是最大股東。

陳議員美雅：

我們是股東占幾個百分比？請講。

陳市長菊：

43%，我們的股份大概是…。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陳議員美雅：

43%，我們有沒有 3 席？〔有。〕你連這個幾席都不知道。

陳市長菊：

有，我們有官股的代表。

陳議員美雅：

我們現在的官股董事有幾席？

陳市長菊：

市府的人員有 3 席。

陳議員美雅：

市長派任的官股代表有有 3 席，〔對。〕現在陳慶男他個人的資產有沒有設定抵押？市長也不知道，他們回來到底跟你報告什麼？

陳市長菊：

這是個案，他們不需要跟我報告，因為這是專業上的經營。

陳議員美雅：

市長，你永遠都推給高雄銀行要專業的經營，高雄銀行派任的 3 個官股代表形同虛設嗎？市長你派的董事形同虛設嗎？

陳市長菊：

不會，財政局簡局長應該說明。

陳議員美雅：

市長，這麼大的案子，事情發生到今天已經多久了，市長如果你有怨言，你應該去怪康議長，因為是他在議事規則刁難我們，我們只好請你來回答，不然我們是要請高雄銀行董事長來回答，他們不願意來，沒進來。市長，不好意思，你就變成要來勇於承擔，然後我問的問題這是全國人民都關心、高雄市民關心的議題，12 億的呆帳，這些逾期的擔保品到底足不足？市長，知不知道？

陳市長菊：

高雄銀行的制度就是這樣，他是上市上櫃的公司，關於涉入整個高雄銀行的個案貸款往來，我也無法回答。

陳議員美雅：

所以官股董事沒有發揮作用了，回來都不用報告，事情發生已經這麼多天，市長你都不知道，你沒有去問嗎？你沒有去查嗎？本席在問你 12 億，如果到時真的變成呆帳了，會不會變成我們的高雄市民、會不會變成我們的納稅人、股東的虧損？這 12 億元怎麼辦？12 億如果真的呆帳，他必須要向你報告吧！

12 億元呆帳怎麼辦？你只要回答這個問題。

陳市長菊：

我們依法追查它到底是不是呆帳？最後還要他的兩筆土地，還有一艘漁船，這部分拍賣的結果，如果不夠來抵償，才有你剛剛說的問題。

陳議員美雅：

你知道這 12 億元的逾期，除了你剛說的兩筆土地、一艘漁船，他還有大概一半以上，可能是信用擔保，然後事情發生到現在，市長根本不知道擔保品有哪些？市長口口聲聲喊高雄市財政困難，高雄市政府是高雄銀行最大的投資股東，對這麼大筆的一筆金額，你回答高雄市民說，你不知道。事情發生到現在，你還是說你不知道。我們問你如果這 12 億元變成呆帳了，會不會變成全民買單來彌補這個虧損？市長，你心中有沒有人民？你心中有沒有高雄市民？事情發生到今天，你沒有給我們一個交代，如果他變成呆帳了怎麼辦？他的擔保品是不足的，他還有信用擔保，信用擔保怎麼辦？陳慶男的個人資產有沒有去設定抵押？你有沒有去查？沒有查。

陳市長菊：

這部分高雄銀行居於他們股東的權利，都在追查中，到最後有些是不是要拍賣？這個部分到現在都是一個過程，在這個過程中整個司法單位也在調查，我們會配合調查。

陳議員美雅：

市長不要再跳針了，也不要像鸚鵡一直重複同樣的話，也沒有針對本席的話回答。財政局長，擔保品你知不知道？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擔保品剛剛已經說過了，就是兩筆土地跟一艘鮪釣漁船。

陳議員美雅：

還有呢？沒有信用擔保嗎？你確定嗎？你確定。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沒有說沒有啊！我說詳細情形高雄銀行最清楚啊！

陳議員美雅：

對啊！所以我們就是要問高雄銀行的董事長，但就是不調他來，請許立明副市長回答，擔保品有哪些？擔保品足不足？他們總該向你報告了吧！

許副市長立明：

我想擔保品，剛剛已經說得很清楚，物保的部分，就是一艘鮪釣漁船、兩筆土地。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信用擔保？

許副市長立明：

對不起，我不太清楚什麼是信用擔保？

陳議員美雅：

你竟然能當高雄銀行的常務董事。

許副市長立明：

既然是信用就沒有擔保，我搞不清楚你所講的，信用擔保是什麼意思？如果是信用，就沒有擔保。

陳議員美雅：

我真的訝異這竟然是我們副市長的回答，高雄銀行的官股代表，難怪高雄市銀行虧損這麼多錢，然後市長可以一推不知道。本席問你，如果這 12 億元成爲呆帳要怎麼辦？

許副市長立明：

我想高雄銀行現在積極進行保全程序中。

陳議員美雅：

陳慶男的個人資產有沒有設定抵押？有還是沒有？他們都沒有跟你報告嗎？

許副市長立明：

我相信這兩筆土地，可能就是慶富公司的設定擔保。

陳議員美雅：

個人呢？通常貸款除了公司的名義來申請，公司的擔保品以外，還有個人的擔保，陳慶男個人名義的財產有沒有設定？你只要回答有還是沒有就好？個人財產有還是沒有？只要回答這個就好？

許副市長立明：

請不要太激動，財產的部分就是剛剛講的兩筆土地跟一艘漁船，誰的嘛…？

李議員雅靜：

你是在怕什麼？

陳議員美雅：

市長還是怕嘛！有沒有設定講不出來？我真的不知道，市長，問你都不知道。我們的官股代表也問什麼都不知道。你們到底在怕什麼！然後讓海洋局偷偷摸摸去給慶富公司獻策，海洋局到底聽誰的？海洋局長誰任命的？市長任命的，局長他在密會慶富時，他所說的長官，你們到現在也不願意說出他是誰？但我想大家都能夠推測出來，局長誰任命的？全民去想一想？局長誰任命的？我們全民去想一想，把這個黑手抓出來。高雄市政府一直隱匿不願意公布，我

們要求來作專案報告，你們也要用民進黨員多數表決，否決專案報告的案子。我們一直給你們機會，讓市長、海洋局、高雄銀行來高雄市議會跟全民說清楚、講明白，你們到底在怕什麼？12 億元的呆帳，如果追不回來，你們要怎麼做？市長一問三不知，副市長也是，財政局長也不知道。我讓全民去想一想，可能要請媒體也共同追這個東西。市長，誰袒護財團？我覺得市長你才是袒護財團，黃色小鴨當初陳慶男有沒有贊助？贊助多少？請回答。

陳市長菊：

我不知道。問一下海洋局？

陳議員美雅：

陳慶男贊助多少？有誰可以回答？幫市長解圍。市長你可以指派啊！黃色小鴨是誰的業務，當初你們都爭搶這個功勞，怎麼會沒人舉手。

陳市長菊：

當時是新聞局，如果他不清楚，我們會請他回去查資料，再送過去給你們說明當時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請新聞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陳議員美雅：

請回答陳慶男贊助多少金額就好？

新聞局張局長家興：

我目前必須回局裏查過去的資料才知道。

陳議員美雅：

除了黃色小鴨，還有哪一筆是陳慶男贊助的？

新聞局張局長家興：

我目前必須回去查過去的資料才知道。

陳議員美雅：

市長，你知道誰去募款的？海洋局去募款的嗎？市長可以告訴大家，是誰去募款的？跟陳慶男募款的是誰？

陳市長菊：

謝謝，我記得當時黃色小鴨是新聞局主辦，募多少要回去查一下。

陳議員美雅：

所以是新聞局募款的嗎？市長，你可以把當時的局長名字講出來一下。

陳市長菊：

當時新聞局長是賴瑞隆。

陳議員美雅：

市長，大港煙火，陳慶男有沒有贊助？

陳市長菊：

我不知道大港煙火什麼時候辦的？沒有。

陳議員美雅：

市長，你不知道大港煙火什麼時候辦的？大港煙火是今年市政府辦的。市長你真的有必要把這些相關的事情，向全民做個交代，我們覺得非常痛心的是，到今天這麼久你還是不願意把事情說清楚、講明白。12 億元到底怎麼辦？還是講不出來。

陳議員麗娜：

高雄銀行就是因為它是上市上櫃的公司，所以它必須要對全民負責，高雄市政府有 43% 的股份，所以非常重要，放款 12 億，3 億有擔保品、9 億沒有擔保品，9 億就是利用信貸，這樣就知道這個已經是呆帳了。這個對所有投資高雄銀行的人來講，就是一個重大的損失，我們不只是只有 100 億而已的公司，這個不用報告、不用對所有市民負責嗎？市長真的有那麼好做嗎？發生什麼事情到現在還不了解，慶富的案子到現在多久了？市長、副市長在議事廳打迷糊仗，我不相信沒有去了解過二筆土地、一艘漁船值多少錢？我相信超過 10 億以上是呆帳。

如果市長、副市長執意不向市民報告，你們這樣的回答，我們拿你們有輒嗎？我們也沒辦法嘛！又出了一個兩光高雄銀行，昨天已經有立法委員說，16.8 億是從地下錢莊借來的，這種風險控管，你拿 16 億多放在銀行裡面，結果人家是從地下錢莊借來的錢，這個有沒有風險？這個會有風險，當他付不出利息的時候，趕快要把錢拿回去，你開立一張履約保證函，這樣有沒有問題？這樣的風險控管在高雄銀行是這樣的操作模式，難怪其他銀行看高雄銀行都覺得說，高雄銀行只要有關係就好了，什麼問題都可以解決，不需要去做風險控管的部分。

一般民衆的聲音是，我要做房貸 100 萬，你把我身家查了老半天，都不一定貸得出來，身家清白、努力工作還不一定貸得到錢。慶富這樣的情形，像這樣一個高風險的公司，陸續續出狀況，不是今年才出問題的，已經好幾年都出問題了。高雄銀行完全不知不覺，或者是麻木不仁，這個對得起誰？這些錢變成呆帳到底是怎樣？我們應該要請誰來負責？不要把投資人的錢拿來這樣玩，不要這樣玩，錢不見了到底最後受到損害的是誰？又是一般民衆，何其無辜。我覺得這個事情要嚴厲的譴責高雄銀行，和高雄市政府對這件事情的態

度，這樣子做表態真的不應該。

昨天我接到一個訊息，勞工董事說 103 年本來慶富要借 30 億，因為被勞工董事擋下來，結果只借 12 億，他們說他們為高雄銀行省了 20 億的虧損，這是怎麼一回事？長期在董事會的許立明副市長請你解釋，為什麼當初慶富要向我們借 30 億，然後後續只借他 12 億，他原來要更多，如果今天我們真的被他借走 30 億，今天高雄市的虧損、高雄銀行的虧損就不只這些了。副市長，這件事情你清楚嗎？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副市長說明。

許副市長立明：

這樣的說法並不精確，第一個，所謂的 30 億或 12 億…。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這件事情？

許副市長立明：

我印象中沒有這件事情。

陳議員麗娜：

你印象中沒有，人家要公開資料了。

許副市長立明：

30 億或 12 億是流量多筆貸款，不是只有一筆貸款。

陳議員麗娜：

你現在說沒有，到時候如果有，作為一個高雄市派去的代表，你的責任可就大了。

許副市長立明：

我自己很清楚。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不知道他原先要借這麼多錢？

許副市長立明：

我相信這些貸款並不是在董事會通過或同意，所以並沒有勞工董事同意不同意的問題，所以我認為這樣的說法不正確、不精確。

陳議員麗娜：

你在這邊否認，再過幾天他們就要開記者會，到時候就可以看到所有事情的原貌，該是什麼樣的狀況，大家應該要接受得起考驗。

陳議員美雅：

市長，這 12 億現在已經逾期沒辦法償還，高雄銀行之後的股利發得出來嗎？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具體的股利有多少我不清楚。

陳議員美雅：

它的股利會發多少？

陳市長菊：

股利發多少我不清楚，總經理可以說明。

陳議員美雅：

如果它虧損了，股利發得出來嗎？

陳市長菊：

如果它 12 億的部分有二筆土地和一艘漁船，這個部分還沒有到最後進行拍賣，這個會不會有影響？我認為他們股利應該發得出來，但是會發多少因為現在還沒有結算，我不清楚。

陳議員美雅：

如果虧損，股利就發得少嘛！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高雄銀行在經營上…。

陳議員美雅：

如果虧損，股利就發不出來嘛！高雄市政府身為最大的股東，它股利發不出來，我們股利的虧損要怎麼辦？

陳市長菊：

到現在還沒有結算，當然只是假設，這個部分我們當然要求高雄銀行經營團隊…。

陳議員美雅：

現在事情已經爆發成這樣子了。

陳市長菊：

我們接受公開調查。

陳議員美雅：

股利如果發不出來，高雄銀行最大的股東，損失慘重要怎麼處理？誰要負責？

陳市長菊：

經營團隊應該要負責，如果它經營不善，經營團隊董事長、高雄銀行是專業

的經營，它是上櫃公司。

陳議員美雅：

這樣高雄市政府就拿不到股利了嘛！

許議員崑源：

這樣子市長也太好當了，我所聽到的你都不知道，對所有業務完全不清楚，包括許立明也不知道，請你們董事長來，他也不來，到底是哪一個環節出問題？市長，你在迴避什麼？為什麼請董事長來，他也不來？相關業務都不清楚，報紙的報導都比你們清楚。市長，這是什麼團隊？我說的有哪裡不對嗎？市政府在陳菊主政之下，貪汙弊案全台灣最多，哪一項不對？我們就事論事，今天這個案子這麼重大，全部都指向高雄銀行和高雄市政府海洋局，結果問你，你一問三不知，還有你的團隊也是，你在迴避什麼？如果你們是清白的，讓你們來議事廳向高雄市民報告清楚，這樣有什麼不好？如果真的清清白白，就拍胸脯說陳菊的團隊絕對禁得起考驗。

府會聯手欺騙百姓，有一個洗清的機會最好，為什麼要這樣呢？市長，這是今天最熱門的，整張報紙一、二、三、四版都是慶富案、獵雷艦案，風波這麼大，你說一句「我相信王端仁局長的操守」，這樣就過關了嗎？市長，我請問你，中央不作為、高雄地檢署不作為，你認為這個案，蔡總統處罰到那些衆官，讓他們揹黑鍋就可以解決嗎？你認為這樣可以嗎？這樣可以止血嗎？你個人認為這個案需要即刻辦理嗎？還是不應該辦？請說明。

陳市長菊：

我們非常支持高雄地檢署依法偵辦沒有上限，現在高雄地檢署已經搜索所有相關的機關，一切都在偵查中。我們都配合調查，所以在高雄市的部分，…。

許議員崑源：

你是光明的、磊落的，你的意思就是這樣。

陳市長菊：

如果你有懷疑，我願意接受調查。

許議員崑源：

沒有人敢動你嘛！因為你功高震主。

陳市長菊：

我哪有什麼功高震主，我不接受。

許議員崑源：

你光明磊落。

陳市長菊：

如果你們有具體的證據，認為我陳菊有問題，你們可以檢舉。

許議員崑源：

我又不是檢察官。

陳市長菊：

我就在這裡答復，如果你認為你有具體的證據，你們可以檢舉，我可以接受調查。

許議員崑源：

我還沒有那麼神通廣大，高雄市議會的議員本領也沒有那麼高強，我們只不過是替百姓提出質疑。

陳市長菊：

如果有質疑，我說過我們接受調查。

許議員崑源：

質疑？接受？那為什麼你的官員不敢來接受質詢？

陳市長菊：

我們依據你們的議事辦法，這跟市政府接受監督有關，但是我沒有權力去決定誰要來、誰不來。

許議員崑源：

議會請高雄銀行董事長來，為何不來呢？

陳市長菊：

我沒有權力要求高雄銀行來不來？這是你們議會內部根據議事規則，我們尊重。

許議員崑源：

議事規則？你們的議員要調老師、要調市長來非常簡單。說要調老師和市長來，就突然發生前天那個案件，大家在這邊爭執時，也突然因此停住。市長，奉勸你做事要光明磊落，凡走過必留下痕跡，黃俊英老師十幾年的事，現在還有紀錄。你光明磊落，你怎樣光明磊落？如果我在議事廳講得不對，我都歡迎你提告。全國都注目的案件，每一條都直指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高雄市政府可以不作為嗎？高雄市議會的議員可以不替百姓講話嗎？一路袒護，議員是這樣做的嗎？貴黨的議員是這樣做的嗎？在怕什麼？為何董事長請不來？董事長不需要來向百姓交代一下嗎？如果清清白白，可以藉此機會還你們清白，不是嗎？為什麼要這樣呢？

李議員雅靜：

許議員，你現在跟市長這樣講，他都當作你在講故事給他聽，你看他們傲慢的態度就知道了。我現在來問海洋局多會招商？今天來3位，我先請教唯一的女生，請你站起來，請問你是哪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是陳秘書嗎？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秘書韻心發言。

李議員雅靜：

你是誰？為何讓議長替你回答呢？你是誰？叫什麼名字？請你回答。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報告議員，我是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陳韻心。

李議員雅靜：

你擔任什麼職位？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目前任職於局長室秘書。

李議員雅靜：

是秘書，好。請問你，那一天聽說你們去招商，你們招了哪些商？可以向我們的市民朋友報告一下嗎？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這個部分在 23 日的時候，我有赴地檢署…。

李議員雅靜：

現在給你時間，不要跟我講那些有的沒的，你跟市民朋友說你到那裡招了什麼商？你去說了什麼？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23 日我赴地檢署的時候，已經有赴應訊如實回復檢察官，這部分檢調單位正在調查當中。

李議員雅靜：

你只會講這句話，你不要為全民負責就是了。你去那裡說什麼？你去招什麼商？我只問你招商而已，這沒有什麼祕密，招商不能說嗎？這是全民的權利。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這部分我有如實回復檢察官了。

李議員雅靜：

不好意思，這邊是議會議事廳，請你回答議員的質詢。你去招什麼商？你去說什麼事情？這些可以講嗎？市長，這些可以講嗎？招什麼商可以講吧！我幫你問，因為你不敢回答，你一直在看市長，很害怕的樣子，你不要發抖，你的

手還在抖，不知情的人還以為你得了巴金森氏症。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報告議員，我沒有發抖，謝謝。

李議員雅靜：

好，你回答本席的問題，我沒要你回答的你卻回答，該回答的你不回答，你在迴避什麼？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這個部分，我已經有如實回復檢察官了。

李議員雅靜：

你那天招商是去招什麼商？你去說什麼？回答我們。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這個部分，我如實回復檢察官了。

李議員雅靜：

你就是不敢講對吧？這邊有誰是檢察官？你現在是在議事廳，你在高雄市議會回答我們議員的問題。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報告議員，你有言論免責權我沒有，但是我有如實回復檢察官了。

許議員崑源：

陳秘書，你不必怕，我們不是在為難你。我現在請教你一些跟法律沒有關係的，就是在你的業務上的。那一天你們3位和你們的局長到慶富公司，有一塊100分鐘的錄音帶，對不對？有錄音檔嘛！那100分鐘的時間，你有在場嗎？這應該跟法律沒有關係吧？你們是去談業務的，對不對？100分鐘錄音檔的時間，你有沒有在現場？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報告許議員，這個部分如新聞所示，我的確人在現場。

許議員崑源：

你人在現場，那麼那一塊錄音檔有沒有事實？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錄音檔已經公開，大家都有下載，那是全部的樣貌。

李議員雅靜：

那是不是事實？

許議員崑源：

那一卷應該不是偽造的吧？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這個部分是不是偽造，我也是很確定。

許議員崑源：

你有在現場，對不對？〔是。〕那 100 分鐘的錄音檔，是不是跟你們的業務有關係？是不是在你們的業務範圍裡面？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因為我平時也會跟著業務科就業務權屬管轄範圍，出去參加活動或是開會，那個會議也是如平常一樣是活化興達港招商。

許議員崑源：

這樣錄音帶不就變成有問題了嗎？

李議員雅靜：

偽造的。

許議員崑源：

變成偽造的。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報告議員…。

許議員崑源：

誠如你說的，你是去參加一般正常業務，對不對？正常談業務。

李議員雅靜：

活化興達港，他剛剛有說是活化興達港。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因為興達港的部分，是海洋局積極一直在推動活化當中。

許議員崑源：

這是大家都知道的問題，現在是要針對那一天的問題，因為你們 3 位需要出來向百姓說清楚，對不對？可以洗清你們的冤屈，對不對？如果你們是被冤枉的，也必須讓百姓知道，你們在業務上可以談到那麼多問題嗎？還是你們是共謀？這是要講清楚的。陳秘書，這是很嚴重的事情，你不要開玩笑的說。

李議員雅靜：

你也不要實問虛答。

許議員崑源：

這是真的，如果你們確實真的是去接洽業務，這 100 分鐘你也都在現場聽，你這樣有可能會觸犯法律，你要搞清楚。

海洋局陳秘書韻心：

這個部分的細節，23 日檢察官也有很細節的問我，我都有如實回復了。

李議員雅靜：

市長，既然你們都套好招，也全都指導好了，你這位大導師都教好了，但是你還欠市民一個答案。本席在上一次聯合質詢時，有請教市長和陳氏父子是否熟識，當時你的回答是你們熟識，但是和他們什麼關係你卻答不出來，你回答不出來沒關係，因為那一天許崑源議員幫你回答了，全憑一張照片，有照片為證，照片會講話，所以是關係非常好。請教市長，陳氏父子到市長室幾次？去官邸幾次？你們私下見過幾次面？你卻答不出來。當時你答應要把資料提供給議會的議員們，但是到目前為止都沒有看到這些資料，而總統府早就公布出來了，你的市長行程卻公布不出來，這樣市長室的秘書都可以資遣叫他們走人了，到現在資料依然不見蹤影。那一天我還請教你說，市長，你自己和那些子弟兵，不管是議員也好，還是立委也好，你們在競選的時候，有沒有收過慶富或陳氏父子兩人的政治獻金？不論是帳面上有的也好，或私底下轉入基金也好，這個你敢不敢公布？但是你竟然叫我自己去查，我說我哪有那麼大的本事，所以你當天答應要把那些資料公布出來給所有市民朋友知道，但時至今日仍然毫無動靜，我不知道市長和市府團隊在怕什麼？

此外，我還提到的是，你說你相信海洋局那一位的操守，馬上立即辭職的前局長王端仁，他已經辭職了，難道他所管轄的，不管是副市長或相關單位，其他人不用負起責任嗎？不用負起責任嗎？真的要如我們之前所說的，真的要斷尾求生嗎？市長，這些問題你都沒有回答給市民朋友知道，難怪每一個人都說你在怕什麼，這個不像市長的個性。你的個性是，人家冤枉你的話，你的反應不是這樣的，所以市長要不要藉由這個機會，回答雅靜第2次問你的問題，那些資料什麼時候可以公布給所有市民知道？市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在慶富集團還沒有出事之前，它是高雄市一個造船業界，也是遠洋漁業造船，它是一個正常的公司，高雄市對於高雄市的企業，在任何公開場合見面，或者有辦任何研討會，我覺得很自然。

李議員雅靜：

有沒有去市長室？有沒有去官邸？

陳市長菊：

他們曾經參加官邸…。

李議員雅靜：

通常要去這些地方都要向你登記和預約，你絕對有資料，你敢公布出來嗎？讓所有市民朋友知道嗎？

陳市長菊：

我們曾經宴請高雄市海洋漁業的…。

李議員雅靜：

你敢嗎？

陳市長菊：

我想…。

李議員雅靜：

小英政府都這麼勇敢承擔馬上就公告出來。

陳市長菊：

謝謝你。

李議員雅靜：

市長你敢嗎？你只要回答你敢嗎？你什麼時候可以公布出來？

陳市長菊：

我不用答復你這個問題，我是認為，如果你們認為這個部分，對高雄市或對我有所質疑，如果檢察官需要，高雄市接受，我個人接受調查。

李議員雅靜：

這個和檢察官沒關係。

陳市長菊：

當然有。

許議員崑源：

這個和檢察官有關係嗎？

李議員雅靜：

這個和檢察官沒關係。

陳市長菊：

當然有，如果你認為我有任何犯罪的嫌疑。

李議員雅靜：

你不要這麼怕啦！現在…。

陳市長菊：

你認為我有涉入的嫌疑，我會認為政治獻金的部分，監察院都有非常清楚的公開。

李議員雅靜：

你整理一份資料出來有這麼困難嗎？

陳市長菊：

監察院在這個部分…。

李議員雅靜：

你的子弟兵有這麼多人，你竟然整理這麼久。

陳市長菊：

當然可以，在監察院的部分，請市議會可以向監察院調資料，這是公開的。

許議員崑源：

市長，當全國百姓對你提出質疑時，人民有知的權利。

陳市長菊：

我接受調查。

許議員崑源：

一位議員這樣要求你並不過分，這樣有什麼過分？有什麼過分嗎？我們選出來的陳菊市長，也是 100 萬人所愛戴的，今天官司所有箭頭都指向高雄市政府，難道你不用說明嗎？不用嗎？人民有知的權利，給你機會有什麼不好？我實在想不明白啊！

李議員雅靜：

給他機會竟然不說。

許議員崑源：

奇怪啊，這有什麼不好？李議員一直叫你公布這個也是好事，藉此澄清，這不是很好嗎？我說過一個高雄市政府，尤其一位市長和在地企業，這個沒有什麼見不得人的，有什麼見不得人？李雅靜議員只不過跟你說，市長，他有去你的官邸嗎？去過幾次？請讓市民知道，有那麼嚴重嗎？市長，尊貴的市長，人民有質疑，你讓百姓釋疑，這樣不是很好嗎？至於你的個性，我和你認識太久了，我認識你 30 幾年了，如果你的官員有過錯、有行政疏失的話，你都是全部承擔，完全不怕人家說什麼，假如今天這位王端仁清清白白的話，你為什麼會准予辭職？這才是一個大問題，議會所質疑的就是這個。也不知道你在怕什麼，你到底在怕什麼？實在沒人想得明白。難道你心理有問題嗎？為什麼斷尾求生，立刻就准予辭職，速度實在很快，准予辭職之後，也不用到議會備詢，說實在話，政治判斷你真的是一流。

李議員雅靜：

市長，如果你真的覺得沒什麼事，議會要求要專案報告時，拜託你讓議長排入我們的議程裡面，不要動員阻擋叫他們不要來專案報告，這個沒什麼好怕的啦！我們只是要知道，也讓市民朋友知道，慶富案在高雄市到底發生什麼事情，我們為市民做什麼把關？海洋局這三位都穩當當的，你們不是都指導好，也套好招了，他們來專案報告有這麼困難嗎？市長，沒這麼困難，也沒有這麼恐怖啦！剛才你還有一個問題沒有回答我，也尚未回答市民，除了王端仁辭職

以示負責以外，這是最不負責任的態度，其他相關部會的人，包含海洋局以及副市長，不用負起責任嗎？市長，針對這個問題，你是不是應該要回答市民朋友。還有要邀請海洋局來做專案報告的部分，請你在這裡答應，如果你沒有答應，沒有人敢答應。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議會要求任何局處來做專案報告，市政府是被邀請的單位，跟我無關。你們議會邀請，我們尊重議會。第二個部分，王端仁身為一個政務官，他逾越發言的分寸，他當然要負起責任，所以他辭職，我們認為這是他應當要負責的。（…。）尊重議會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要亂講，什麼「跛腳議會」。時間到。（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這一節表定的時間是李議員眉蓁總質詢，李議員在昨天有口頭申請邀請市府工務局建管處蘇處長、海洋局楊科長、陳技正、陳秘書，以及高雄銀行的董事長和總經理來本會備詢。請問議員現在要請他們進來了嗎？

李議員眉蓁：

請他們都進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是議員昨天下午口頭申請的人員，請剛剛唸到的市府官員進來議事廳。同時說明一下，因為昨天蔡議員金晏沒有說明要邀請人來，所以中間有誤會，剛剛第二節是蔡議員金晏的時間，因為他沒有申請要邀請哪一位官員來備詢，所以本會就沒有發公文，因此造成剛剛的誤會，在此說明。

今天旁聽席也來了很多高雄市民，我來介紹一下，這是陳議員美雅邀請來的中山國小校友，由陳惠英所率領的校友來到本會旁聽，請各位首長和議員拍手歡迎。歡迎你們，謝謝。時間開始。

李議員眉蓁：

延續剛剛的問題，現在高銀董事長也進來了，剛剛的問題不知道你有沒有聽到，最後我們再詢問高銀董事長，請問你如果覺得高銀是清白的話，是否願意來議會專案報告。請董事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董事長回答。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陳美雅）

跟李議員報告，我非常願意到高雄市議會來報告。雖然我今年 6 月才到任，但是過去的事情我應該要概括承受。謝謝。

李議員眉蓁：

謝謝董事長，請坐。如果你認為你是清白的，你也非常願意來議會報告的話，希望你也跟議會提出你想澄清這件事情，讓我們議會的議員不要為了想幫你護航，而不讓你來專案報告。這個部分我要跟高雄市民澄清，我們高銀也非常願意來議會作專案報告。

議長，我接下來的時間給陳議員美雅使用。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你們聯合使用。

陳議員美雅：

董事長，本席要請教你，針對剛才本來要詢問你的 12 億逾放款可能會成為呆帳的問題，這部分的擔保品足不足？擔保品有哪些？請高雄銀行董事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高銀說明。

陳議員美雅：

針對問題回答就好，這 12 億的逾放款擔保品足不足？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現在的擔保品我還不能看出來足不足夠，因為還沒有經過處分。

陳議員美雅：

除了物保，有沒有信用的擔保？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信用擔保在我們的會計科目上是有。

陳議員美雅：

有嘛！剛剛副市長還說他聽不懂什麼叫做信用擔保，我們的許立明大副市長說不知道，但是他卻是我們高銀的官股代表，我們覺得非常的遺憾。

本席再問你，如果現在有物保和信用擔保，以現在慶富集團的狀況，信用擔保恐怕是沒有辦法兌現，物保你們現在可能也不願意公布數字，所以擔保品顯然是不足的，這是顯而易見的。請你告訴我們，這 12 億的虧損會不會變成是全民買單？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現在我們看到這些擔保品，還沒有辦法決定…。

陳議員美雅：

虧損會不會是全民買單？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如果是虧損的話，高雄市政府占 43%，當然這 43%是由政府來負擔沒有錯。

陳議員美雅：

謝謝董事長說實話。再請問你，股利有沒有可能會發不出來？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因為慶富這個案子的處理，是到明年才可能會有一個段落，今年度的股利是在明年度發放，目前看起來是沒有太大的問題。但是因為慶富的案子到明年才會有一個處分，所以虧損會反映在明年度。

陳議員美雅：

董事長，高雄銀行的資本是 100 億，12 億的虧損佔了 100 億的幾分之幾？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當然是超過十分之一。

陳議員美雅：

沒錯，謝謝。超過十分之一，這樣的虧損額度對高雄銀行來講，應該是一個滿大可能的虧損。所以董事長，這個問題後續怎麼解決，後續會變成全民買單，然後高雄市政府身為最大的股東，有沒有可能因此導致我們的資本額必須要再增資？萬一真的虧損，要不要再增資？如果你說不要的話，以後你送進來的案子，我們全部退回去。如果虧損的話，有沒有可能要增資？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資本的強化是我們現在不管有沒有…。

陳議員美雅：

如果虧損多的話，有沒有可能會增資？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虧損當然是要增資。

陳議員美雅：

因為高雄銀行已經有 18 億的增資案子，這是去年送進來的。如果這次慶富的 12 億再虧損的話，你們有可能再送增資案進來，這就是我們擔心的。〔是。〕董事長，面對問題看要如何解決，擔保品不足的部分，你們打算怎麼去追償？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目前擔保品不足的部分，我們已經查封他們公司所有的資產，有一些是其他銀行查封的，我們都併案申請，將來就會參加分配。看分配多少，再加上我們現在擔保品的處分，我們會儘量把損失降到最低。

陳議員美雅：

陳慶男個人的資產當初有沒有設定抵押？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陳慶男的資產，在我們這裡他個人是沒有，但是在其他的地方我就不知道。

陳議員美雅：

正常的情形，企業借錢，除了企業提供擔保品，個人要不要提供擔保呢？那時你們可能知道慶富集團的財務有問題，如果為了保障高雄銀行股東的權益，針對他個人的財產，是不是要提供抵押呢？以你專業來判斷。

高雄銀行張董事長雲鵬：

在授信的審核上，個人的財產要不要提供，是看當時他公司的財務狀況，以及提供的擔保品。

陳議員美雅：

你剛剛也講，物保加上信保，擔保品不足，對不對？慶富之前承攬的一些工程，可能都出問題了，甚至從三年前開始，對於很多下游廠商沒辦法付出款項，我不相信高雄銀行不知道，在這樣的情況下，高雄銀行居然沒有針對陳慶男個人名下的財產，做任何擔保的動作。本席認為高雄市政府身為官股，有失職！董事長，這部分你要去徹查到底誰應該負責任呢？〔好。〕我們也希望儘快召開專案小組，呼籲全體同仁，大家一起來組成專案小組，讓事情可以水落石出，如果不組成專案小組，高雄市政府永遠會背上一個說不清楚、講不明白的污名，全民心中一直有一個疑慮。

本席現在要請教一個問題，請官員們針對問題舉手。本席想要請問，如果一個媽媽已經 57 歲，當子女的，有誰會叫媽媽改名字呢？會的請舉手。媽媽已經 57 歲，做子女的會去逼迫媽媽改名字的請舉手？沒有人舉手。在座所有官員，你的媽媽已經 57 歲，你們會拋棄媽媽的請舉手？沒有人舉手。所以孝道也好、飲水思源也好，這是做人的最基本。但是我們非常遺憾，高雄市政府居然要把已經存在 57 年的中山國小更名，我們真的不知道「中山」這二個字，為何你們要在這上面做文章呢？教育局居然還逼迫學校成立 9 人更名小組，已經如火如荼成立，要把中山國小、美雅的母校廢掉。你們鬥爭的雙手可不可以不要進入校園？你們撕裂台灣人民的心，這雙手可不可以不要伸入小學呢？我最近接到中山國小學弟妹們的陳情，美雅學姊，我覺得中山很好啊！我們中山有很多很好的校友、學長姊，我們覺得很好啊！但市政府為何要編造理由說要啟動更名小組，為何要撕裂高雄市民的心，為何要挑起紛爭呢？市長，我想請問你，目前很多家長哭著，甚至要跪下來向你陳情，陳大市長！我們要公立幼稚園，請你廣設公立幼稚園；請你重視校園安全。市長，針對這些問題，你有沒有成立 9 人小組，有還是沒有呢？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市長，請說明。

陳市長菊：

對於公立幼稚園托兒部分，高雄市政府跨局處有一個小組。

陳議員美雅：

中山國小有沒有成立 9 人專案小組？有沒有呢？

陳市長菊：

我不知道什麼小組，我不了解陳議員的意思。

陳議員美雅：

你不知道，謝謝，請坐。教育局長，中山國小歷史悠久，成立 57 年的學校，被你們欺騙要遷校；遷校的經費，一直都是用中山國小的名義，但是現在遷到龍水里之後，教育局突然在遷校不到 2 年的時間要更名。本席一直在大會反映，第一個，光是一個龍水里的小朋友都沒有辦法去就讀中山國小，為何教育局最根本的學童入學問題；最根本的校舍、教室不足問題，你們都沒有解決，還有校園安全問題、營養午餐問題。你有沒有要求中山國小成立 9 人專案小組，有還是沒有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議員，這個問題用這麼簡單的有還是沒有來回答嗎？

陳議員美雅：

你先回答有還是沒有？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可以理解你身為校友對中山國小思念的意思。

陳議員美雅：

我一步一步問你。局長，你要市長幫你回答嗎？請問你，校園安全及沒辦法完全入學的問題，有沒有解決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那些我們都一樣的重視，也討論過很多次。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成立 9 人專案小組？有還是沒有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依據什麼成立 9 人專案小組呢？

陳議員美雅：

有還是沒有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許崑源）

我不用回答你。

陳議員美雅：

為什麼不用回答我？你為什麼不用回答議會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剛才那些問題不用成立專案小組，是根據這個作業要點才會成立 9 人專案小組。

許議員崑源：

局長，洪部長的招數，你全部學去，只是問你有或沒有？有就有、沒有就沒有，有那麼嚴重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剛才陳議員提到的那些重大政策，我們不會成立專案小組。

陳議員美雅：

為什麼重大政策不會成立專案小組？現在卻逼迫中山國小成立換掉校名的 9 人專案小組呢？你是本末倒置。教育局能不能把你們的心放在辦教育上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教育局的心一直放在辦教育上。

陳議員美雅：

為何要把你們的心放在換掉中山國小校名上面，為何一直在名字上面打轉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要不要更名這件事還沒有發生，現在正在進行一個程序，這個程序是根據學校變更校名的作業要點，這個作業要點有幾個原則…。

陳議員美雅：

你說都還沒有發生，9 人小組成立沒有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成立一個推動小組。

陳議員美雅：

更名推動小組成立沒有？有還是沒有？局長，你可不可以針對問題回答，你是這樣為人師表嗎？針對問題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會成立一個推動小組。

陳議員美雅：

什麼推動小組？校園安全嗎？什麼推動小組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會成立一個「更名的推動小組」。

陳議員美雅：

更名嘛！你很厲害，所以小組成立了。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因為有人提出意見，學校也處理了。

陳議員美雅：

誰有意見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社區居民在去年 1 月…。

陳議員美雅：

誰？不要再撕裂社區民衆的心。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什麼叫做撕裂呢？根本沒有撕裂，我們是根據程序進行。議員啊！我們真的沒有辦法講下去了。

陳議員美雅：

局長，社區居民關心的是什麼？社區居民關心的是住在龍水里，希望在中山國小就讀，他們覺得中山很棒，這是家長說的，但是他們說，同樣住在龍水里，當初教育局不是承諾，只要住在龍水里都可以保障入學中山國小嗎？本席針對這個問題也請教過局長，那時局長信誓旦旦說，遷校之後，保障原中山國小學區周邊的學童保證入學，保證美術館園區龍水里的小朋友可以完全入學，結果跳票了。光是一個龍水里的學生都沒辦法容納，中山國小當初配合教育局政策遷到龍水里，你們不去好好想一想，怎麼解決居民心中的痛，居民要公立幼稚園；居民要中山國小保證他們入學，但我們現在看到的是沒有，居民真正的心聲你們故意忽略，故意丟一個要把中山國小這個名字改掉，撕裂我們居民的心。居民要的不是要你改名字，不要在這裡混淆視聽，居民要的是他們有沒有公立幼稚園；居民要的是他們能不能進入中山國小就讀；居民要的是校園安全；居民要的是現在中山國小的校舍，因為動線規劃不良，小朋友去上學的時候都很容易碰撞。大家知道嗎？局長，你知道嗎？中山國小的小朋友的學校，現在的規劃動線他們很容易碰撞，他們像是坐輪椅上學。這些重要的問題，教育局不去正視，你們居然只想著要改掉中山國小 57 年歷史悠久的校名。市長，我是不是請你能夠承諾一下，不要改掉中山國小的校名，我們的校園安全、我們的教育還有很多值得去做，不要把重點放在改名上面。市長，你是不是願意承諾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我們這個部分我會尊重教育局，教育局也會尊重社區各種不同的意見，我想這個部分要不要改名就尊重社區的意見。教育局剛剛的表達，我想這個方向也是這樣，謝謝。

陳議員美雅：

不要再撕裂社區居民的心，社區居民要的是怎麼樣讓這些小朋友可以入學。局長，我期望你能夠針對這個問題去成立專案小組，而不是去成立所謂的改名小組。這個部分本席會跟你抗爭到底，不合理、不公不義的事情，本席絕對會跟你抗爭到底，我們要捍衛的是學童的安全，我們要捍衛的是學生的受教權。

蔡議員金晏：

剛剛講的很多都是事實，明年可能會更嚴重，尤其是入學問題。今年度中山國小的入學，我沒有記錯的話，有 400 多個學籍的學生，但是只錄取 300 多個。這樣的問題，我希望教育局把教育回歸專業，回歸到教育現場，而不是搞這種更名要做什麼？要更名，要改什麼名字，為什麼要改名？全高雄市他的校名跟地緣沒有關係的一堆，要改你全部改，不要搞這些。讓學生的教育環境更好，我想這是教育局長的責任，也是市政府的責任，回歸專業、回歸到教育現場。不要讓這樣的一個更名，把中山國小搞得亂七八糟，把社區搞得亂七八糟。

許議員崑源：

市長，我們在座官員，市長你不用舉手，我請教局處長，你們家裡有侍奉神明的請舉手，不用怕，你們家都不拿香拜拜嗎？剛才林英斌舉手而已，你死定了，這樣你們市長不會疼你。我就不相信這麼多局處長，家裡都沒有侍奉神明，正事不會做，搞這些最拿手，就為了要棄宗，包括你們跟我們，我們大部分都是有拜拜的人。我請問哪一尊神明不是中國大陸流傳過來的，一個「中山」有那麼嚴重嗎？正事都不做，整天都在做這些，只要沾到中國的，你們就想盡辦法要廢掉。你們多行，一昧棄宗，結果百姓的經濟有帶起來嗎？中山有那麼嚴重嗎？台灣就是有你們這種人，所以台灣的百姓才會這麼艱苦。我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明明就是中國人，而為了政權，開始教那些孩子壞的示範，中山有什麼不好。孩子若是畢業之後，當他年紀漸長，要回憶母校是中山，這樣有什麼不好。為什麼要把這種事情那麼嚴重化，每一樣都是政治算計，正事不會做，經濟帶動不起來，一些企業跑光了，為什麼要搞這種名堂？奇怪，問你們誰家有侍奉神明，沒有人半個敢舉手，你這個市長我不得不佩服你，實在不得不佩服你，局處長乖乖的，包括議會也乖乖的。

李議員眉蓁：

跟主席報告，高銀的跟海洋局，後面沒有問題了，可以請他們先離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高雄銀行董事長、總經理以及海洋局三位市府同仁，請先離席，謝謝。

李議員眉蓁：

剛剛講到中山國小，大家都不希望自己的母校被改名，既然市府決定說尊重民衆的意見，我相信 57 屆畢業的學生都不想自己的學校被改名。中山國小本來在楠梓，因為變化的關係不得不遷到美術館，所以我希望不是他們的意願要遷的，他們也不希望被改名。在這個部分我想請市政府，真的大家都希望我畢業的學校是中山國小，不要等以後我到底在哪裡畢業的講不出來。接下來 PPT 幫我按一下，大家看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原先是有聲音的嗎？時間暫停我們等它聲音出來。時間繼續。

李議員眉蓁：

（影片播放開始）

第一段：寰宇新聞二台

海洋局前局長王端仁：慶富得標之後，當然想在興達港投資，我們就是基於整個配合國艦國造的立場，以及促進興達港能夠活化，然後去拜訪慶富。

第二段：中天新聞

海洋局前局長王端仁：促進興達港能夠活化，但這中間討論的過程中，有一些不成熟的建議…。

（影片播放結束）

李議員眉蓁：

我認同市政府的團隊，為了招商連不成熟的建議都講出來了，所以我們市政府為了招商是非常的努力。我們到底是招商還是反商，大家看一下，最近大家都關注在慶富案，就是為了 12 億這個部分一直在講。現在有另外一個事情，我們為了招商，可能我們的高銀會賠 12 億。現在如果為了 12 億大家鬧得沸沸揚揚，現在來了，義大世界申請國賠案，可能又會讓我們的國賠賠 258.77 億元這麼多的錢。大家先了解一下義大整個案子，義大世界開發早在民國 87 年到 99 年間，改制之前向高雄縣政府申請核發建照，經建管單位認可後才按圖施工。多年前對於原本已經核定的建造執照，在民國 99 年 12 月 24 日的時候，縣市合併突然間又改口表示違法，一夕之間合法的卻變成非法。所以義大世界開發案真有違法的事情，為何前任地方政府建管單位所有的承辦人員經調查，其中兩位審核的主管還由縣市合併之後的高雄市政府予以升官，那這樣是不是

有違常理？政府行政應該要有一貫性，不要破壞政府的威信，讓人民無所適從，降低企業到高雄投資的意願。

如果是這樣，根據地方制度法第 87-2 條，縣（市）改制或與其他直轄市、縣（市）合併改制為直轄市者，原直轄市、縣（市）及鄉（鎮、市）自治法規應該由改制之後的直轄市政府廢止之；其有繼續適用之必要者，得經改制後之直轄市政府核定公告後，繼續適用二年。如果可以繼續適用二年，為什麼說翻臉就翻臉？

再來，全面禁止開發案。工務局堅持全面禁止開發行為，縱認「義大世界」開發案內部有超額容積的事情，內政部函示，政府依法僅能就各該超額容積個案分別處理，不得對「義大世界」的開發案內其他合法建案或土地為全面禁止開發行為之處分。

接下來，高雄市政府無視內政部函示及最高行政法院確定判決，行政權無限擴張，對「義大世界」開發案全面禁止開發行為之處分，造成「義大世界」開發案之開發全面停擺，各業主損失巨大，所以建造執照的核發縱於不法而有撤銷，但未依法撤銷，其效力依然存在、「建造執照之核發與使用執照之核發，起造人按所核准建造執照之設計圖說建築者，即應發給使用執照」、「未撤銷建造執照之前，不得撤銷使用執照」。高雄市政府工務局竟然在未撤銷各該建造執照之前，行撤銷各該建物超容部分之使用執照，其明顯違法。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一再以超容的事情，模糊焦點，誤導大眾。開發案是為了促進地方繁榮跟經濟發展所興建，同時也是為了創造大量的就業機會，並且為政府增加稅收，如此重大的商業投資案無論在國內外其它地方都是被積極拉攏的對象，可是高雄市政府卻一再地打壓。以鴻海在美國威斯康辛州投資為例，地方政府提出相當優惠的條件極力爭取鴻海到那個地方投資。而「義大世界」開發案，反觀之，地方政府不但沒有支持且多方阻擾，這是為什麼？看到這邊，難怪郭台銘也不敢來，他看到義大的例子，誰還敢來高雄？我們工務局的權力過人，沒有人敢在高雄投資。

義大開發案可以創造 1 萬 4,000 人的就業機會，整個計畫是按照我們原高雄縣的法規，不符合高雄市的樓地板面積，監察院兩次糾正我們高雄市政府打行政訴訟，高雄市政府認為是超容的部分，義大認為是依照高雄縣的法規，如果高雄市認為這樣的狀況是有問題的，應該那是把原縣長楊秋興及前建設處處長黃義雄移送法辦，但是又找不到證據，所以如果這種狀況之下，誰到底敢來高雄投資？難怪台積電、郭台銘一個一個跑掉，如果 258 億元國賠成立，高雄市政府未來應該要如何處理？

在這個部分，我想請問今天有來備詢的蘇處長，原高雄縣建設處長黃義雄已

經退休，現在縣市合併之後是蘇處長在當處長，我想請問你多久退休？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處長，請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我大概還有一段時間。

李議員眉蓁：

還有一段時間。如果 258 億元國賠成立，你會不會拍拍屁股就走？你怎麼樣來處理後續的問題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剛才議員提到如果高雄市政府輸，但是這個案子在我們認為高雄市政府是會贏的，因為從義大跟高雄市政府一共打了 12 件的行政訴訟裡面，我們勝訴的有 7 件，義大只有 2 件是贏的，3 件還在審理中，我們勝訴是因為它是整體開發的概念，只有 1 件輸掉是因為它是個別基地的問題。所以在整體基地開發來看，我們市政府應該是有信心是會贏的。

李議員眉蓁：

蘇處長，我是很樂觀你的自信。剛剛 12 億元，上一節講了 1 個小時，12 億元鬧得我們高雄市沸沸揚揚，258 億元不要說全輸好了，就算輸掉 1 筆，十分之一 25 億元，我們要怎麼處理？也是要高雄市民買單。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這個部分我們尊重國家賠償法的規定。

李議員眉蓁：

接下來，我想請問工務局長。工務局權力過人，沒人敢在高雄投資，如果 258 億元輸了，工務局在這個部分會怎麼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任何一個開發案一定要適法，不是說財團就一定可以如何、如何。其實我也建議議員把 75 年的區域計畫法的開發案計畫書拿到現場去核對一下，我想大家可以瞭解一下。

再來，議員一直在談高雄市政府如果輸，那麼高雄市政府如果贏呢？是不是義大集團要出來跟社會大眾說明一下？另外超容積的部分，就是違建嘛，應該如何處理？以上，謝謝。

李議員眉蓁：

如果有超容的部分應該是一個案子對一個案子，為什麼叫他們全面停工？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其實區域計畫法是一個整體開發的概念，它超容的 11 萬平方公尺相當於 3 萬 4,000 坪，剩餘的土地拿來補這邊都不夠了，其他的土地如何再開發呢？謝謝。

李議員眉蓁：

剛剛局長有講 75 年的計畫案，這個案子從 87 年到 99 年，如果 75 年，那是不是原高雄縣有問題？你們應該是將原高雄縣的移送法辦。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之所以我們不瞭解為什麼在縣市合併 99 年 12 月 25 日的前一天 99 年 12 月 24 日縣政府來文給高雄市政府說這邊是超容的，請義大、請建築師來變更設計、變更使用。為什麼要發這張文呢？而且這張公文是經過高雄市的建築師公會、高雄縣的建築師公會去 check 過的，確實是有超容的行爲，所以他們發這張文過來，當然我們這邊就要來做處理。

黃議員香菽：

局長，請坐，我想這個我們都非常清楚。我想請教一下局長，先請坐，我先問完以後你再起來。我想請教一下，高雄市政府合併之後，我們給義大最後一張使用執照是什麼時候發出的？最後一張的使用執照是什麼時候發出去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個細節的部分，我倒不清楚，可能要查一下。

黃議員香菽：

這個你們都不知道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不是，你現在突然問這個小細節…。

黃議員香菽：

最後一張使用執照，有誰答得出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時間點可以查一下嗎？還是請我們處長來…。

黃議員香菽：

處長，知道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蘇處長，知道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這個還要查一下。

黃議員香菽：

好。最後一張使用執照就我們所知是在已經縣市合併以後的 101 年 2 月 1 日所發出的，就代表在你們已經認定他說可能有違法事實的時候，你們還在發使用執照，但是現在你們說要給人家撤銷，這樣對嗎？我想這應該是不對的。沒關係，處長，你先請坐。我想先請教一下我們的法制局，就現在義大提出國賠案到現在，我們做了什麼樣的處置？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目前義大提出國賠案有 2 件。〔是。〕1 件就是 55 億元的部分，1 件是 91 億元的部分。55 億的部分，工務局是賠償義務機關，他有依照國賠法的處理拒絕賠償，現在已經函文到法制局，法制局也是依照國賠法相關的程序加以處理。

黃議員香菽：

請教義大是何時提出國賠案的？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義大是書面向賠償義務機關，向工務局，這個部分…。

黃議員香菽：

何時提出的，局長知道嗎？建管處的蘇處長知道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第一個案子是 10 月 11 日。

黃議員香菽：

10 月 11 日到現在，你們在拒絕賠償理由的時候，應該是要在收到請求權人請求的 30 天之內，要把拒絕賠償的資料給人家，但是到現在幾天了，已經 47 天了。我看到高雄市政府一直跟義大的業者在那邊新聞稿來、新聞稿去，其實我覺得這也不是民衆想要了解的重點，但是在工務局建管處最後一個新聞稿寫的是尊重法律的判決，尊重我們所提出來的任何東西，可是在尊重的同時，我們連人家申請國賠都這麼久了，你們都還沒有去做拒絕賠償，是不是等於你們認為國賠法沒關係，輸了還是贏了都沒有什麼差別，反正是全民買單，我知道國賠法打官司要非常久的一段時間，不會立即或者是明年或是今年就會完成，但是你們這樣的作業程序好像已經違反了很多的法令。

上個星期六，民進黨的五位市長候選人辦了一個辯論會，大家在第一階段申述的內容當中，其實就高雄的現況，五位都提出了招商、經濟跟產業，我想請教市長，市長，你認為這五位候選人都提出這些，是不是代表高雄市目前最重

要的、最嚴重的問題就是這三點，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未來要參選市長的五位候選人提出這些問題，當然招商、經濟是重要的議題，我尊重他們的講法。

黃議員香菽：

市長，這裡面有一位是你力保的，連他都認為高雄的產業出了問題，招商出了問題，你們還一直講高雄的招商沒有問題，甚至市長在之前有一次針對招商問題答詢李雅靜議員的時候，市長還說高雄市招商已經連續兩年獲得財政部的卓越獎。你覺得很高興高雄招商沒問題的同時，我們看到的是什麼？看到的是我們五位候選人都認為高雄的招商、產業跟經濟有很大很大的問題。所以我還是希望說，當然知道你們有在努力，可是努力的過程當中是不是有一點錯誤做法，或是有一些該去改變而沒有改變的東西，我覺得剩下一年的時間，市長，我認為這是我們整個市府團隊要好好考慮的，發條是不是鬆了，是不是應該將發條再鎖緊一點？讓高雄未來面對這些問題可以有很好的解決方式，不要像眉蓁議員所講的，我們行政權無限擴大的關係是什麼？導致企業都不敢來，除了義大案還有什麼？義大案包括日前的日月光案，高雄市政府跟日月光吵行政訴訟，結果到最後還不是要把他原本要賠給我們 1 億多的錢還給日月光嗎？原因是什麼？原因就是我感覺市政府目前招商沒有很好的方法，糟蹋企業就有非常多的方法，只要跟你們不好的企業，你們就儘量糟蹋，我認為市政府是應該介入輔導，因為你們是主管機關，應該以輔導為主，而不是想盡辦法要讓企業沒有辦法在這邊，一直在打壓企業，我覺得這都是不對的，市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高雄市政府沒有打壓企業，任何到高雄市政府投資的企業，包括最近的華邦電，還有很多體驗式的 AR、VR，他們都在高雄投資，我們都歡迎，所以我們認為高雄市必須依法行政。

義大這個案已經 7 年了，從我們一上任，從高雄縣政府當時要求我們一開始發文給高雄市政府，要求認為義大開發案跟建築師有關於超容積這情形，這個不是縣市合併以後，是原來的高雄縣政府要求我們要辦理變更設計、變更使用，如果高雄縣政府的公文在民國 99 年 12 月 24 日，我想現在的公務人員沒有人敢去變更，所以我們在這 7 年中，為了義大的事在這中間做了很多的溝

通、協調，要求營建署在這部分我們怎麼來協助他，但是如果沒有依法行政，我告訴你公務人員沒有人敢簽，市長也不可能命令他，所以我會認為義大的案，我們就是依法行事，謝謝。

黃議員香菽：

這件事，我想已經被監察院糾正非常多次了，市長一直講依法行政，義大在今年的8月跟9月，我們從新聞稿來看的狀況之下，義大也認定說就你所說超容積的部分，他們也尊重判決。市長，你不要認為只有你們所認定的判決才是尊重，他也因為全區禁建管制的關係在今年的8、9月兩度行文給工務局，試問說何時能夠解除禁建管制的處分，工務局，你有給它回文嗎？蘇處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蘇處長請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義大這個案子，事實上我剛剛已經報告過，它是一個整體開發的案子，他不是針對單一建築基地來做核准，所以他講到他尊重整個的開發區，他有超額容積，他就必須對這個部分做改善、對整個開發計畫做變更，才可以做個案的申請跟建築。

黃議員香菽：

所以你的意思就是說假如那一塊土地如果有一個地方超容積，其他的土地都沒有辦法使用，都沒有辦法去執行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如果單純是一個大型的超容積，必須考慮他們有沒有辦法去做變更，剛才局長也報告過，他有兩塊未開發的土地，就可以拿來作變更，如果小部分，我們就要求他變更設計，我們看情況來做…。

黃議員香菽：

人家有提出變更設計，請問高雄市政府有准了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因為他大的部分沒有來做變更，剛才報告過包括皇冠、義大廣場那些超額容積都達到一個建案2萬平方公尺甚至達到3萬平方公尺，大的部分都沒有來做處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覺得他沒有辦法去改善整個區讓他做好。

黃議員香菽：

所以高雄市政府認為整塊土地假如有一個東西有超額容積，甚至兩個東西有超額容積，其他的地方都沒有辦法開發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事實上不是高雄市政府這麼認為，包括最高行政法院也是這麼認為，他是一

個整體…。

黃議員香菽：

如果他這麼認為的話，全區開發、禁建開發的這個他們會勝訴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目前來講高雄市政府都是勝訴，除了單一開工的個案，他認為是用一個單一的基地來看待這件事情，所以在最高行政法院對這個的見解是不一致的。[…。] 第一個，他必須來做開發計畫變更，開發計畫變更完成以後，他有超容的部分，他要來做變更使用，如果在施工中還沒有完成，他就要變更設計，如果照這樣程序來走的話，這個案子才有辦法合法化。[…。] 變更設計的部分，剛才講的是大部分的變更設計，而不是小面積的變更，那個部分我們覺得整體開發計畫都完成以後，再來做細部的變更設計或變更使用。[…。] 市政府合併以後，會陸陸續續提出很多改善的方案，結合學者專家提出很多建議，包括變更開發計畫或用什麼案子結合開發計畫變更，或是每個案子做什麼變更使用、變更設計都清楚的告訴義大集團，是義大集團沒有主動來申請。

主席（康議長裕成）：

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以下時間是由陳議員美雅總質詢，時間 45 分鐘。美雅議員

你有邀請高雄銀行張董事長和王總經理兩個人來議會，是否邀請他們進來？

陳議員美雅：

現在不用。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就請他們兩位回去，蘇俊傑處長是否要繼續留下來？

陳議員美雅：

請他繼續留下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否要一起質詢？

陳議員美雅：

是，我們要聯合質詢。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時間開始。

陳議員美雅：

我的時間先給黃香菽議員。

黃議員香菽：

我延續剛剛的話題，我請教蘇處長。因為你剛才有提到全區開發的問題，既

然是全區開發，我想就一般民衆的認定，全區開發禁建管制就是代表著它應該是扣除掉超容積，就是它非法的地方，其餘的部分應該是繼續蓋的，是這樣子的嗎？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蘇處長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因為它是整體開發的地區，所以必須依照原核定的開發計畫來開發，如果有不按照原核定開發計畫的時候，它必須做變更開發計畫。今天這個案子已經超過它原核准的農地而有做部分開發，所以超過它原核准農地的時候，它就必須做部分的變更開發計畫。

黃議員香菽：

好，謝謝。假設我們高雄市政府團隊一直認定說是義大超容積的部分而造成它整個開發案沒有辦法進行，為什麼在 101 年的 2 月 1 日你就已經認定說這個開發案是有問題的，但是你們卻核准一張使用執照給他們，我覺得這好像在自打臉。主管機關認為有問題卻又去核發使用執照給人家，這是我的一個疑點。第二點，既然超額容積的這一塊，高雄市政府已經勝訴了，照理說，高雄市政府應該是可以依法去針對超額容積的部分做處分，為什麼我們的工務局到現在還沒有處分呢？市長，你是認為這個處分以後，可能會有問題還是怎麼樣？我覺得我們應該要就「理」來講，你認為它有問題，你要拆可以去拆，像我們現在的拆除大隊，一般民衆沒有怎麼樣就可能已經拆光光了，但是針對我們的企業，你們應該做的就應該去做；如果你們認為它是非法的話，是不是也應該要去做？工務局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撤銷部分執照的部分，我們是在 104 年的 10 月 16 日，它的處置期是 5 年，也就是到 109 年的 10 月 16 日。當然我們也會問它是否為超容積，剛剛我也講超容積就是違建，我們會依法拆除。

黃議員香菽：

你既然都這麼說了，我希望任何非法的東西不能只針對一般的民衆。好，謝謝。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你一下，如果有企業或團體要申請復工，請問市政府多少天會給予准或否的回復？工務局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趙局長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整個建築法上和施工計畫寫得很清楚，復工有復工的要件，如果它符合復工的要件內容，當然它就可以復工。

陳議員美雅：

通常依照你們一般的程序，申請人送進去的時候，一般市民也很關心，因為他們可能也會送案子給工務局審查，但是如果工務局也丟出來說不知道何年何月，我想一般民衆對你們工務局的行政效率也會打一個問號。工務局長可不可以告訴我們一般民衆如果要申請建築執照，以正常程序多久會下來？如果各項條件沒有問題的話，你們多久會核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申請建照的執照有一個重點是在它復建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本席現在問你，他送去如果有不符合的地方，你是不是會通知他來補件等等之類，會不會有做任何表示？會還是不會？先針對問題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條件不足的部分，當然我們會請他來做一個補件。

陳議員美雅：

多久以內會通知？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當然我們一看到就會馬上通知。

陳議員美雅：

你看到是多久？你看到的是一年、兩年還是十年？你先針對問題回答，針對一般人申請建築執照的狀況來一步一步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是想跟議員講得比較詳細…。

陳議員美雅：

你針對問題回答，請問一般人申請建築執照，第一種，如果他各項資格都沒有問題，你們多久會核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不管是公衆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多久？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公眾和非公眾是不一樣的時間。

陳議員美雅：

多久？你就兩種各別講。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非公眾的部分是 7 天、公眾的部分是 15 天，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

陳議員美雅：

如果他們條件有欠缺的話，你也會通知他們 15 天內來補件，是不是？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通常我們知道後，就馬上會通知他們來補件，可是他們會拖，如果他們拖延，我們就會跟他們退件。

陳議員美雅：

好，我們聽到市政府工務局跟我們回答說如果條件符合的話，在 15 天內會給予准否的答復，甚至在收到的時候，他們有資格不符，也會馬上立即聯繫申請者。好，市長，本席要請教你，請問義大有沒有跟我們高雄市政府申請復工？市長，這麼大的投資案。

陳市長菊：

請建管處答復。

陳議員美雅：

市長，你知不知道這麼大的投資案？

陳市長菊：

我不知道，這中間我跟陳議員說明…。

陳議員美雅：

本席只是問你義大有沒有申請復工？

陳市長菊：

我知道有申請復工，但是這個細節，我請建管處回答。

陳議員美雅：

這麼大的招商，市政府都不曉得，有誰可以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蘇處長回答，他舉手說要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他有申請復工。

陳議員美雅：

幾月幾日申請的？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幾月幾日要查一下。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超過 15 天以上？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有超過 15 天。

陳議員美雅：

那你准還是不准？超過 15 天，你們都沒有做處置。你們不是針對義大有特別處理嗎？口口聲聲說沒有針對性，根本就有針對性嘛！所以我們也證實針對義大案，你們沒有公平來處理。本席這邊也要問一下，市長，你現在已經知道了，就是針對義大申請復工的案子，本席在這邊基於為高雄市的繁榮、為高雄市民創造更多就業機會的前提下，我們想要跟市長探討的是到底市政府是招商，還是進行對特定對象的清算？我們希望不是。我們一直很願意相信市長願意招來更多的企業在高雄投資並創造更多的就業環境，讓更多的人願意到高雄市來落葉生根，讓高雄市可以從現在的小三…，因為成長的人口變成可以衝到第一名。我們希望創造高雄市經濟繁榮的願景，所以接下來幾個問題，本席要來請教市長，我們就依法論法。市長，請教你，針對於這兩件，是幾件？你剛回答的是兩件還是三件？市長，你回答一下，他們申請幾件復工？因為他們確定判決勝訴是兩件，所以他們申請兩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蘇處長俊傑：

是兩個建照，一個案子兩個建照。

陳議員美雅：

好，一個案子兩個建照。市長請你答復一下，針對於這個案子，你會做什麼樣的裁示？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我會請我們的工務團隊依法審理。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市長，我們很需要你講出依法審理，因為所有企業界都在看到底高雄市政府能不能依法行政？我們看到 106 年判字第 450 號判決，這是確定的判決，它上面說什麼呢？它說市政府應准許義大開工，這是確定判決喔！剛剛市長有講要依法行政，我們又看到 105 年判字第 262 號判決，它也指摘什麼呢？市政府在法無明文。你不能說別人的其他土地上面有超額容積之事，而竟然否

決當初義大建造申請開工的時候，市政府予以否決，在這個確定判決裡面講得很清楚，市政府的作法是一個不合法行政行為。所以我們這一次也看到行政法院，針對於沒有依法行政的工務局，它有做出這樣的判決，它要求工務局應做出「准予義大開工」的行政處分，這兩份判決書寫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當市長告訴我們說，我們要依法行政，當行政法院說工務局不准予義大開工，這是一個違法行政處分，你不能用別的土地上面有超額容積來限制它現在要來申請建築執照。市長，行政法院的這些判決扭轉了官官相護負面形象，並且我們現在還擔心的是行政法院都已經做出確定開工判決，你們應該要准予業者開工。如果市府再像現在這樣，人家送復工的申請文進來，不予答復，並且就漠視，當業者要申請國家賠償捍衛自己相關權益時，市長，我請問你，一旦國賠成立，國賠的數字可能節節上升，誰要負起這個責任？本席就問市長這個問題，如果國賠成立，我們依法行政，國賠成立了，市政府要由誰來負擔國賠的責任？市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第一個，判決下來，當然我們會請法制局、工務局研議怎樣依法進行後續的處理，這是他們要做的；另外，高雄市政府維護整體區域土地開發的觀點，我們去審查義大相關申請案，這個部分在義大提出整體變更開發之前，高雄市政府到底有沒有可能對單一案的敗訴會有國賠的責任，當然到時候由國賠的部分來審理，法制局、工務局在這個部分…。

陳議員美雅：

請教市長，國賠責任一旦發生了…。

陳市長菊：

是發生，但是會不會有…。

陳議員美雅：

市長，你跟其他官員誰要負起這個責任呢？沒有依法行政的國賠。

陳市長菊：

最後的政治責任，我當然必須要承擔。

陳議員美雅：

沒有，這個你不能用市民納稅錢來賠，你的錢要不要拿出來賠？

陳市長菊：

當然，但我認為沒有這樣的國賠問題。

陳議員美雅：

官員們，所有這些關係的官員們，你們的錢要不要拿出來賠？不是叫市民來幫你們賠。你們沒有依法行政，甚至讓我覺得很納悶的，市長，我們是沒有活在同一個空間，你跟行政法院是活在不同世界嗎？行政法院明明指摘說你們這個不准予復工。

陳市長菊：

它是其中一個，我們用一種土地的開發，它還有其他的訴訟案，總共 12 件，高雄市政府 7 個都是勝訴定讞。

李議員雅靜：

市長，這些團隊都要抓去打屁股，都沒有人告訴你，國賠的時候誰要負責嗎？請教各位局處長，今年我們受理的國賠案件有幾件？申請國賠是誰受理的，哪一個局處？

主席（康議長裕成）：

法制局。

李議員雅靜：

法制局，今年有幾件？動作快。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針對今年國賠申請的案子，如果議員要這個，因為它…。

李議員雅靜：

你沒有資料對不對？沒有就說沒有，不要迂迴，不然你就死定了，大部分的國賠是哪一個局處比較多？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都是比較屬於工務局，還有水利局。

李議員雅靜：

工務局，再來針對剛剛講的義大案件，他們要裁處義大相關行政罰則的時候，他們有問過法制局的意見嗎？〔有。〕你準備死翹翹了。工務局長，你知道國賠法第 2 條第 2 項是什麼？局長，不知道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沒有讀書的坐下，法制局。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那是針對公務員在行使公權力有故意、過失、不法侵害到人民權利時，要負

賠償責任。

李議員雅靜：

有故意、過失或不法侵害到人民自由或權利的時候，國家應負起賠償責任，如果公務人員怠於執行職務，致人民自由或權利遭受損失時，相對的也是要，但還有一個重點，它的第 3 項講什麼？同條第 3 項講了什麼？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它是在講公…。

李議員雅靜：

賠償義務機關可不可以向這幾位公務人員，或向相關單位求償付出國賠的那些金額，可以嗎？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這個就是涉及到內…。

李議員雅靜：

可不可以？跟我們講可不可以就好了，可不可以？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如果公務人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有內部求償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現在義大案的義大求償，高雄市政府國賠 258 億算不算重大過失，算不算？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這個…。

李議員雅靜：

法制局的責任也撇不清，你也是要負連帶責任啦！局長，把相關人等，只要和義大有關係，寫了意見「准和不准」，你把資料彙整出來給議會，什麼時候可以給我們？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因為這個案子…。

李議員雅靜：

局長，只要你們有寫過的，請把資料給議會、給本席，什麼時候可以給我們？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因為義大案子涉及到的訴訟，從 102 年到現在其實是相當雜…。

李議員雅靜：

一樣，你把資料彙整出來，我在這裡要特別提醒所有公務人員，不是只有局處首長，還有所有公務人員，國家有國家的賠償法，大家回去仔細讀第 2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的規定，你們都負有連帶責任，而不是叫全民幫你吸收那些國賠

的金額，是你們要自己去負擔，包含市長、副市長、局長、科長、承辦人員，處長你也是，法制局也是，只要你有簽辦到的都要，難道你們都沒有讀書嗎？竟然還一直回嘴。你們這種態度真的是不負責任。市長，上一節就跟你說，這不是你，你不是這種人，因為你是會勇敢承擔的人，怎麼會越做越倒退？哪裡在進步呢？局長，我剛剛這樣講可以適用到義大嗎？可以對不對？可不可以？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那個是要有故意或重大過失的時候。

李議員雅靜：

這裡沒有故意嗎？沒有重大過失嗎？你舉例，哪裡沒有？哪裡沒有重大過失？258 億，一不小心真的成案時，不是全民買單，特別強調不是全民買單，是所有公務人員有簽辦到的，包含法制局都有負連帶責任，你們要把 258 億拿出來還給全民，還不知道嚴重性。

陳議員麗娜：

這個案子無論是怎麼樣，都是雙輸，它不是叫做義大開發案嗎？結果好好一個開發案在高雄搞成這個樣子，不論你是給人家開發案停止，你要被國賠的部分，還是說到時候如果他們輸了，損害賠償都一樣也很多錢。市長，這種雙輸的事情，前面可以好好處理的，為什麼後面要搞成這樣呢？這實在是令人擔心的事。如果它的名字改成慶富開發案會不會比較好？局長的名字如果姓王會不會比較好一點？這個對高雄來講，像這樣的狀況，人家會不會說在高雄有關係就沒關係，這樣的話外界傳得非常難聽。我也希望高雄市這麼多的事情，應該要好好的處理，怎麼樣讓政商關係是和諧的，大家是追求高雄的進步才是應該的。明明是一個可以在高雄有很多貢獻的企業，結果不要說是反目成仇，但是感覺變得非常差。這樣將來到底還有誰會來投資？我們也在猜，台積電不來，鴻海不來是為什麼，為什麼華邦電可以來，這也讓大家有無限想像空間。

因為大家還有很多地方上的議題要提，我們也期待剛剛提的這兩件事情，市政府可以好好的去思考一下。

陳議員美雅：

市長，我們提出這個議題，是希望我們能夠共同創造出高雄市好的招商環境，就如同剛剛市長所講的，跟義大之間的法律訴訟已經拖了 7、8 年之久。如果我們能夠把這些心力用在跟義大之間，我們有沒有可能化解這樣的對立，並且是不是因此未來高雄市政府可能也不會面臨被國賠，然後繼續在訴訟的過程當中，這樣耗時耗力的不必要浪費。我們希望高雄市政府應該展現出真真正正的為高雄創造好的招商環境，而不是把心力都花在跟我們的業者打官司上面，甚至還讓業者勝訴要來跟市府申請國賠。這樣的投資環境，有誰敢再來高

雄投資。如果我們能化敵為友，創造一個好的投資環境，我們高雄市可以創造多少的就業機會，可以讓我們的高雄市民享有更好的生活品質，大家就不用再去外縣市找工作機會，我們在高雄就能夠創造好的就業環境。所以本席在此呼籲，應該要儘早解決目前這樣的問題，我們希望創造更好的招商環境，請你依法行政。行政法院都已經作出判決了，他們現在依法要申請復工，請你們儘速協助，創造好的招商環境。

李議員眉蓁：

這樣子聽下來，我相信市府團隊給民衆很大的決心，相信你們可能會贏。如果你們可能會贏的狀況之下，義大當然就要自己要承擔自己的責任；但是如果我們輸的話，我們就要對得起高雄市民，我們就要承擔起來。所以我們在議會只在意如果我們輸的話怎麼辦，我們要想到這個情況，我希望市府團隊要有這個決心，要有一些政治責任，把它承擔下來，也要積極的去招商、輔導廠商，而不是打壓。在這個部分我們就先做一個結論。

陳議員麗娜：

接下來我想請問一下，在上一回總質詢的時候，我有問過一個議題，就是國土規劃。關於國土規劃，我回去翻了一下，其實它的公展時間是在 10 月 13 日，請教李局長，你知道什麼時候公展的時間會結束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一般如果是都市計畫的公展大概是 30 天。

陳議員麗娜：

所以 10 月 13 日開始，是到 11 月 12 日就結束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但是公展期間是一個法定的義務，所以不代表意見過了公展期就不能提，一直到審…。

陳議員麗娜：

但是它有一個規定，如果你要提地方上的異議時，必須在公展期間內提出。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一般在我們的審議上，議程一直到審議結束之前，人民的意見進來，我們都還是會受理。

陳議員麗娜：

這個時間點是地方政府必須要提給中央的。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議員剛剛提的規定是中央提的國土規劃法草案，我們地方上的還沒有提，就是上次跟議員報告過的…。

陳議員麗娜：

沒錯，我現在跟你講的就是中央的部分，中央公展的部分是從 10 月 13 日開始，一個月的時間內提出異議。現在的問題是當時為什麼各縣市會跳腳，因為他們當時所規劃的農地範圍實在是太大了，所以就趕快提出異議，先提出一個點，後續再補充內容。但是各局處首長，剛才有人打瞌睡，你們想想看有沒有哪裡需要反映，有什麼地方必須要先跟中央提出異議的，如果這個時間點不提出來就來不及了。公展結束之後，如果中央的國土計畫法已經確定之後，後面我們就沒有機會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不會，議員不用擔心。因為中央營建署來辦說明會的時候，其實有分不同區域辦理，南部的部分有一次是在台南辦…。

陳議員麗娜：

臺南已經辦完了，11 月 11 日。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也都有到場，大概有點出一些問題，同時因為現場最主要是時間上…。

陳議員麗娜：

你們自己內部資料都還沒蒐集完畢，你們真的能如實的去把這些資料反映給中央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跟議員說明一下，其實那天的場合，最主要是到場有很多的環保團體、社會團體跟民間的團體，所以那天時間也有限，所以營建署…。

陳議員麗娜：

就是因為這樣，前面才要先作好功課。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大概之前有先跟其他幾個相關的局處，以及我們自己的規劃團隊做了一些蒐證和判斷，把我們覺得有疑義的地方提出來給他們。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懂你的意思，你的意思是說你們也有做這些事情，完不完備我不知道。但是時間點過了就過了，後續的部分就必須要做彌補。上一回我有提過在國土規劃法第 12 條第 1 項提到，國土規劃法要擬定的時候，地方上面的計畫要擬定的時候，邀請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舉行座談會的部分，在這個時間點我就要求你，不能再像上一次公展那個樣子，因為我們在那個時間點不知道應

該要緊盯高雄市政府，但是在接下來的時間點，我就要盯緊了。所以在此我請你應該要立即去做這些事情，開始蒐集各方資料，是否可以在1月份的時候就開始舉辦這些座談會，讓各方的意見可以進來，趕快把高雄市的國土規劃的內容擬定出來。局長，這個你做得到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現在就是分階段，第一階段先把機關的意見先彙整。彙整完之後，第二階段會有專家…。

陳議員麗娜：

要多久的時間？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希望可以在明年農曆過年前後左右，我們一定會辦一個對外的說明會。

陳議員麗娜：

明年農曆過年前，還是今年農曆過年前？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就是對外的專家學者座談會。

陳議員麗娜：

是今年的農曆過年前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就是2018年的農曆過年前，今年的農曆過年已經過了。

陳議員麗娜：

不好意思。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議員不用擔心，我們舉辦這種專家學者座談會的時候，會發一個文給議會，讓議會知道我們要舉辦這場說明會了。

陳議員麗娜：

請你務必要邀請議會所有議員，尤其是我。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是。我們會舉辦幾場，第一個當然是府內相關機關，只要高雄市牽扯到的機關，不管是中央或是地方機關，我們都會找他們來開會。第二個階段就會有專家學者。

陳議員麗娜：

這些座談會你什麼時候可以開始，我現在需要你給我一個時間點，我要知道你真的有準時在進行這些事。你給我一個你可能會進行的時間點。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蔡金晏）

我想時間上推，我們是希望在明年年底之前草案能夠完成，然後進行公展，所以往前推我們可能需要一些諮詢的程序。希望在今年年底前把府內機關的各機關的協助，以及請他們提供意見給我們，提供給我們之後還要彙整，彙整完再作分析，再請教外面的專家學者，完成之後我們才會去進行草案的…。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們最快大概是什麼時間？這樣子一講又給你 5 分鐘描述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提到的是剛剛議員關心的學者專家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所以 3、4 月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3、4 月沒問題。

陳議員麗娜：

我們到時候就拭目以待，請你務必一定要進行。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沒問題。因為我們也會針對民衆對國土計畫的了解，我們也要準備一份民間版的報告。我覺得讓大家知道國土計畫攸關大家的權益和高雄市土地的發展。

陳議員麗娜：

這非常重要，我還是期待大家努力做，謝謝。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會加緊進行。

蔡議員金晏：

陳市長，空污的議題很多同仁都談過了，高雄市的空氣品質好不好，也不用多作贅述，show 一張照片就好。我希望市政府環保局的空污總量管制要趕快進行，尤其外界質疑的認可和實際排放量，到底能不能有效控制現有的狀況？這方面你們應該想一些辦法。譬如移動平均還是用什麼方式，畢竟空污排放量是有一些差別的，或是有個別的需求，趕快來研議。

二年前我也 show 過這張圖，現在又拿出來。全國前五大 PM2.5 排放源，第一大，把雲林廠區的煙囪都加起來。第二大，中鋼。第三大，最近炒得沸沸揚揚的中火。前幾年講「用愛發電」，現在台中人講「用肺發電」。第四名，小港大林發電廠，這在麗娜議員的選區，這些議題他都很關心，包括民衆的健康。我先請教陳市長，高雄市有幾座台電的發電廠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三座。

蔡議員金晏：

三座，表示你有掌握狀況。高雄市有哪三座火力發電廠呢？從北邊開始，興達、南部、大林。我們先來看看，去年一整年火力發電的實際發電量將近占 80%、核能占 13.5%、水利占 1.5%、再生能源占 5.1%，也就是中央政府推動的風力及太陽能發電，我們市府也在做，再生能源也只到 5.1%。未來核能廠除役之後，火力發電會不會再增加呢？而且剛剛講的，三座是在高雄，興達有 9 座機組、南部有 4 座機組、大林也是 4 座，火力發電需要天然氣，相對比較好一點的，有的用柴油、燃油、重油，有的用污染最糟糕的媒，有些是基載電源、中載電源、尖載電源。這個圖是要讓大家知道，即便使用天然氣，還是會排放硫氧化物、氮氧化物，以及粒狀物質，PM2.5 只是或多或少的問題。

我相信市長也知道，台電大林廠應該環評程序都結束，明年就要商轉了，兩座舊的重油除役之後，改成兩座燃煤，這個應該是超超臨界，台電說這個很環保，超超臨界比亞臨界少多少呢？不管怎樣，你有看到嗎？從 375K 瓩變成 800K 瓩，容量是增加的，再怎麼環保，排放量也許比較少，但是可能少不了多少。市長明年任期將滿，如果要讓你在這裡承諾，我不知道明年誰會當市長，但我希望你能承諾我剛剛講的，核能除役之後，再生能源如果上不來，只好依靠火力，我剛剛講的，天然氣也會排放空污啊！不是天然氣就沒有污染，只是比較少污染而已。市長能不能承諾，至少在你明年卸任前，不要再讓他們到高雄設火力發電廠，你可以承諾嗎？你點頭就算承諾。謝謝市長。

其實我剛剛講，為何對再生能源不信任？這是最近才發生的，這些都是電池，有一個風力發電廠，這個在哪裡？澳洲。如果你們有關心電力問題的國際新聞，南澳在去年發生好幾次大停電，台灣有 815 大停電。為什麼大停電呢？因為澳洲的南澳省，不是宜蘭的南澳喔！75% 是靠風力發電，風災一來就會大停電，結果在今年找了特斯拉來做鋰電池，效果如何不知道，但我相信比較具有示範的意義。我們市政府除了推動節能減碳，這個能不能做呢？其實這些工作近在眼前，我建議市政府回去研議看看。現在有很多電動機車，電池很多採交換租賃制，所以電池站其實也是比較小型的儲能設施，有沒有辦法將這些儲能設施、小型的電池站結合再生能源，真正做到 Zero emission 零排放，這個市長可以回去研議看看。

最後我再講一件事，剛剛講工廠是 PM 的主要來源之一，另一個主要來源是什麼？就是騎車、塵揚。我們在推動大眾運輸，我們做了很多自行車道。大家

看一下，這在網路上找的 *Cycling in the Netherlands*，荷蘭的自行車能夠這麼普及，有五個因素，友善設施我們有學到。友善政策與法令，你知道荷蘭自行車和機車相撞，誰要賠償嗎？自行車贏，他們的政策就是這樣。他們有很多自行車專用道，當然免不了自然因素，荷蘭地平、溫度低，騎自行車不會流汗，如果流汗還要準備淋浴設施，這樣沒有人要騎腳踏車上班。還有自行車種類及設備，最後還有訓練與考照。我想要提醒市政府，國外的經驗不是移植來就適用，他們做了這麼多努力，還有很多的民間運動，現在荷蘭自行車是全世界第一，我們要學他，怎麼學呢？這個不難找，網路上信手拈來，這是維基百科的條目 *Cycling in the Netherlands*，我希望相關局處可以看看人家怎麼做，相關單位要怎麼做，才能真正推廣這些工作，這樣才能自主減少污染源。

陳議員美雅：

蔡議員的寶貴建言，請各局處好好研議。本席要請教勞工局長，如果你的母親來幫你帶小孩，你們二者之間算不算僱傭關係呢？請你直接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勞工局說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不算。

陳議員美雅：

市長，這個案件，本席請你跟勞工局共同研議一下。有一位越南新住民，他到台灣已經十幾年，他的母親依親來看他，他租的房子是一、二樓，他住在二樓，媽媽來看他，當然是跟他住在一起，他為了要養活二個小孩，所以開了一間小吃麵店，媽媽看到女兒忙進忙出在煮麵很心疼，剛好看到桌上有未收拾的碗筷，就幫女兒收拾碗筷，結果勞工局去開罰，說媽媽幫女兒洗碗，叫做違反僱用法。本席要請勞工局依法行政，因為以台南而言，台南也曾經發生類似的案子，他們一樣是新住民，基於同鄉之誼，幫他稍微做一點洗碗的工作，但是這個判決 104 年度簡字第 74 號撤銷了原本開罰的行政處分。因為它認為如果同樣是越南籍，基於友好表現，偶發主動幫原告麵店洗碗的行為，並不算違反就業服務法 44 條，非法容留外國人從事工作的違規情事。

連台南的判決都認為，同鄉之間偶發性幫忙洗一次碗，這個不算違反就業服務法 44 條，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居然處罰了這個媽媽，這個越南新住民來台灣 10 幾年了，蔡總統不是說新南向政策嗎？為什麼我媽媽依親來看我害我被處罰 15 萬，台灣是一個友善的城市嗎？不是在喊新南向嗎？如果今天我們國人在越南遇到同樣的情形，我們做何感想？媽媽和女兒住在一起，偶發性的幫忙洗碗。

勞工局長，請你去徹查這件案子，為什麼你們會這麼荒唐，以後所有台灣的民衆如果媽媽來看我們，我們都要擔心會不會違反就業服務法，媽媽來幫我們帶個小孩，我是不是就違反了就業服務法？市長，是不是願意承諾去好好了解，檢討這個政策，你們為什麼要對媽媽開罰？願不願意去了解？承諾這個就好，細節你可能不清楚。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我會請勞工局去了解，依法理情、情理法，我認為勞工局針對實際的個案去了解狀況。

陳議員美雅：

謝謝市長。局長，你要針對台南法院的判決好好研究，高雄不要變成一個悲情的城市。

李議員眉蓁：

這是失業率的圖表，105 年失業率還是這麼高，4%，這幾年的失業率還是一直居高不下。剛才市長提到我們招商的成果 100 年至 106 年 7 月，華邦電有投資 3,350 億，增加就業機會 2,500 人，預計有 7 萬 2,525 人。招商的績效。大家看到製造業有 3 萬多人、數位文創業 9,000 多人、生技醫材產業 2,000 多人，物流業 2 萬多人，7 萬多人招商成果的就業。

現在路上晚上都沒有人，如果高雄市招商成績這麼好的話，為什麼要在這麼多重要的路口，晚上很多店都很冷清，沒有客戶上門。我不知道製造業這個部分 3 萬多人，經發局是怎麼算出來的？如果看到我們成績這麼好，我也不知道勞工局為什麼失業率還這麼高？勞工局長，失業率為什麼還居高不下？接下來請問經發局長，到底這些數據是怎麼算出來的？先請勞工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剛才是 105 年的數字，現在是 106 年，從上半年的數字來看，我們的失業率 3.8%，和新北、台北一樣，這半年來高雄市的失業率有減緩、有改善。

李議員眉蓁：

我們招商成績這麼好，到底是怎麼算出來的？請經發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陳美雅）

這份資料是我們提供給議員的，裡面有註明一件事，製造業的部分有特別加註，它有把華邦電的案子加進去，華邦電 3,000 多億，看起來規模比較大。上次我們同仁提供資料的時候有告訴你，基本上它是一個案子、一個案子，本局從民國 100 年開始有列管的重大投資案件都會計算在裡面，它是一筆一筆算的，我們會繼續不斷的滾動更新這個數字。

李議員眉蓁：

未來智慧城市發展，你們製造業還是會那麼樂觀、會有那麼多人就業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高雄的製造業到目前為止還是比例比較高的，科學園區的任何一個投資都是製造業。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陳美雅議員的質詢，以及其他議員的聯合質詢，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敲槌）